

股票代號：6284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NPAQ TECHNOLOGY CO.,LTD.

一〇七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刊印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www.inpaq.com.tw

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及職稱：黃國書，財務會計中心處長

聯絡電話：(037) 585-555

電子郵件信箱：DannyHuang@inpaq.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及職稱：吳家鈺，總經理特助

聯絡電話：(037) 585-555

電子郵件信箱：JerryWu @inpaq.com.tw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苗栗縣竹南鎮公義里 11 鄰科義街 11 號

電話：(037) 585-555

竹南分公司：苗栗縣竹南鎮公義里 11 鄰科義街 11 號

電話：(037) 585-555

台中分公司：台中市大雅區秀山里科雅路 27 號 4 樓

電話：(04)2560-6555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話：(02)2586-5859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游萬淵、呂倩慧會計師

事務所：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www.kpmg.com.tw

電話：(02)8101-666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公司網址：www.inpaq.com.tw

年 報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8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人員資料	3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4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1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6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5
四、環保支出資訊	55

五、勞資關係-----	56
六、重要契約-----	57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9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3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8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88
二、財務績效-----	189
三、現金流量-----	18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9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190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2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一〇七年，全球經濟上半年受景氣擴張的帶動呈現良好表現，然自第三季起，由於中美貿易戰開始發酵，加上美國升息帶動強勢美元，新興市場及開發中經濟體金融波動加劇，影響全球經濟。

本公司為專業電子零組件製造商，自一〇五年起開始以電子行動支付、智慧穿戴電子、汽車行業及無線充電為經營主軸。這些主軸隨著物聯網應用興起，配合無線通訊技術的進步，與經營團隊不斷研發產品與開拓市場的努力下，所生產產品持續取得眾多國際世界知名客戶的設計採用並取得客戶訂單。茲將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經營狀況報告如下：

甲、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

1.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7 年度母公司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淨額	1,617,292	1,615,564	-
已實現營業毛利	175,332	139,762	25%
營業費用	502,477	391,327	28%
營業淨損	(327,145)	(251,565)	30%
營業外淨收入	663,402	367,590	80%
稅前淨利	336,257	116,025	190%

本公司 107 年度集團合併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成長率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3,998,276	3,757,860	6%
合併已實現營業毛利	850,570	850,660	-
合併營業費用	818,101	660,215	24%
合併營業淨利	32,469	190,445	-83%
合併營業外淨收支	359,301	(16,963)	2,218%
合併稅前淨利	391,770	173,482	124%

2. 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

3.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負債佔資產比率(%)	17.77	46.80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531.31	353.60
資產報酬率(%)	5.16	2.18
股東權益報酬率(%)	7.11	3.17
純益率(%)	16.38	5.29
每股純益(元)	2.14	0.87

4.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以材料技術、元件設計技術、製程整合為核心技術，依顧客應用及未來零組件發展方向，研發、製造國內尚無法完全掌握自製之系統保護元件及高頻天線等關鍵零組件，並致力於創新技術及專利之構建，據以發展成保護元件及天線模組領域的世界級領導廠商。本公司所建立之技術平台包括厚膜印刷技術、材料積層堆疊技術、陶瓷鐵粉一體成型技術及薄膜精細電路等技術，所生產之電子零組件，應用涵蓋整個 3C 電子，通訊，車用領域，例如：手機、電腦、LCD 顯示器、TV、數位相機、WLAN、寬頻網路設備、汽車……等。

107 年本公司持續在研發技術重點：

- (1) 薄膜封裝技術應用
- (2) 小型化大電流功率電感一體成型/合金材料積層技術
- (3) 低溫陶瓷共燒、主被動元件合體製造技術
- (4) 無線充電模組與成品設計

乙、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未來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展望 108 年，全球經濟在中美貿易戰的干擾下可能趨緩，對佳邦科技而言將會是充滿挑戰與機會的一年，因為全球電子產業的發展趨勢已往 5G、物聯網、智慧家庭、工業自動化及車用電子等項目發展，我們持續專注在選擇對的產品、保持良好產品品質及強化組織效能等方向上努力，營業計畫已經略見成效。108 年將持續強化以下計畫：

(1) 專注優勢產品減少競爭：

讓具競爭優勢的產品建構設計障礙、材料障礙及製程障礙，讓產品的核心競爭力轉化為高毛利的營收。

(2) 持續調整公司體質：

- (a) 積極培養、聘僱優秀人才，強化教育訓練。
- (b) 整合各部門及外部資源並做好專業管理。
- (c) 積極控制成本，加強經營管理能力。
- (d) 增加自動化比率，降低對一般人力需求。
- (e) 加強「KPI 指標績效管理系統」之應用，協助尋找、培養及改善公司核心競爭力，讓公司穩健經營。

(3) 進入市場新應用：

- (a) 針對物（車）聯網、行動支付、智慧穿戴裝置、無線充電與車用電子、5G 通訊產品等新市場應用等持續發展相對應產品與技術。
- (b) 提昇主力客戶群 ODM 模式，並與知名大廠合作建立策略聯盟關係。

(4) 建構國際知名品牌：

- (a) 建構強化海外據點與通路，培訓各語系人才。
- (b) 強化產品網路宣導。
- (c) 建置海外據點及專業 FAE 技術服務團隊。
- (d) 持續與主要 IC 廠合作，進入 IC 參考電路設計。

展望：

公司經營團隊當努力以如下經營管理理念，作為永續發展之方向。

禮遇培養優秀人才，建構良好正直的工作氛圍，不斷發展優良技術。提升產品質量與成本競爭優勢，滿足客戶需求的產品性能與成本，獲取合理利潤來創造股東利益。改善工作環境與員工待遇，進而吸引人才聚集，如此循環茁壯，自身艷麗，吸引資源，越級翻越。

最後，感謝所有的客戶、供應商、股東們及社會大眾長期以來對佳邦科技的支持與信任，以及全體員工對公司營運的全心投入，讓我們繼續攜手為公司共創更大的價值。

敬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陳培真

執行長 鄭敦仁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創立初期以積體化 SMD 元件構裝為核心技術，建立高密度整合性產品的設計、製造及銷售的公司。其用於過電壓、過電流、雜訊防護元件及微波通訊天線元件等產品領域，進行微小化的積體構裝技術及產品服務，並以其創新之技術優勢，產銷國內及全世界之消費性產品、通訊、電腦及其週邊產品所需之關鍵零組件。本公司重要記事如下：

- 87 年
 - 公司創立，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貳億肆仟萬元整，實收資本額計新台幣陸仟萬元整。
 - 增資發行新股壹仟貳佰萬股，實收資本額計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整。
 - 奉准設立工廠於苗栗並取得工廠登記證。
- 88 年
 - 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取得符合「重要科技事業範圍」核准函。
 - 榮獲 ISO-9001 & QS-9000 之認證通過。
 - 變更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伍億元，並辦理增資發行新股壹仟貳佰伍拾萬股。
 - 厚膜式排列電容(CN41)開發成功暨量產。
- 89 年
 -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准「微波複合化微型天線產品開發之主導性新計畫」計劃。
 - 增資發行新股玖佰伍拾萬股，實收資本額計新台幣肆億元整。
 - 突波抑制保護元件(MLV)開發成功。
 - 全球衛星系統用天線及其模組(GPS Antenna)開發成功暨量產。
- 90 年
 - 取得經濟部技術處核准「靜電放電防護材料及基板整合技術」計劃。
 - 辦理盈餘暨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柒佰捌拾肆拾伍萬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肆億柒仟捌佰肆拾伍萬捌仟元。
 - 積層式排列電容(CA41)開發成功暨量產。
 - 透過第三地國家，間接投資成立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91 年
 - 獲新竹市科學園區管理局核准遷入科學園區變更公司執照，營業地址為新竹市工業東四路 38 號 2 樓。
 - WLAN Chip Antenna (無線區域網路晶片型天線)、GPSAAF 正式量產。
 - 轉投資海外生產基地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正式投產。
 - 於中華民國證券交易市場為興櫃股票掛牌交易，股票代號 R243。
- 92 年
 - 取得竹南分公司設立執照。
 -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產品開發成功且具市場性」同意函。
 - SMD PPTC(高分子可復式保險絲)、EGA(ESD 保護元件)正式量產。
- 93 年
 - 取得 ISO14000 認證
 - 證期會核准為上櫃公司。
- 94 年
 - 合併力毅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 開發完成 LC Filter、正式量產積層式共模濾波器

- 95 年
 - 增資發行新股肆佰壹拾萬股暨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募資完成
 - 辦理盈餘暨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肆佰陸拾柒萬壹千零七拾三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陸億伍仟貳佰伍拾柒萬捌仟貳佰壹拾元整。
 - 透過第三地國家，間接投資成立佳邦貿易(昆山)有限公司。
 - 修改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股本至壹拾億元整。
- 96 年
 - 私募發行新股貳仟萬股新台幣玖億柒仟參佰萬元整募資完成
 - 辦理盈餘暨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伍佰貳拾柒萬柒仟零陸拾參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柒億參仟貳佰貳拾捌萬捌佰肆拾元整。
 - 修改公司章程，提高額定股本至壹拾伍億元整。
 - 透過第三地國家，間接投資成立禾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
- 97 年
 - 董事會改選鄭敦仁董事為新任董事長
 - 投資 Inpaq Korea Co.,Ltd. 為持股 33%轉投資事業
 - 與經濟部工業局簽訂業界開發產業技術之「以低溫陶瓷共燒方式製作高密度微電源模組用積層功率電感」補助款合約
 - 辦理盈餘暨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柒佰參拾柒萬肆仟玖佰零柒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玖億捌仟貳佰伍拾玖萬貳佰伍拾元整。
 - 透過第三地國家，間接投資成立禾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98 年
 - 辦理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肆佰柒拾參萬柒佰零貳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壹拾億貳仟玖佰捌拾玖萬柒仟貳佰柒拾元整。
 - 建置大陸無錫工廠。
 - 總公司地址變更為苗栗縣竹南鎮科義街 11 號
- 99 年
 - 開發薄膜式共模濾波器，並建構薄膜量產製程。
- 100 年
 - 建立乾式基層式製程能力
 - 辦理庫藏股減資參佰陸拾肆萬伍仟股，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玖億玖仟參佰肆拾肆萬柒仟貳佰柒拾元整。
- 101 年
 - 成立台中分公司，並將台中工廠遷移至台中科學園區。
- 102 年
 - 辦理募集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三億元。
- 103 年
 - 辦理轉換公司債轉增資發行新股 3,094,879 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1,024,396,060 元整。
 - 列 102 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名錄。
- 104 年
 - 辦理轉換公司債轉增資發行新股 118,648 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1,025,582,540 元整。
- 105 年
 - 子公司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獲得江蘇省首屆台資企業「紫峰獎」。
 - 償還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07 年
 - 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5,000,000 股，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1,475,582,540 元整。
 - 董事會選任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新任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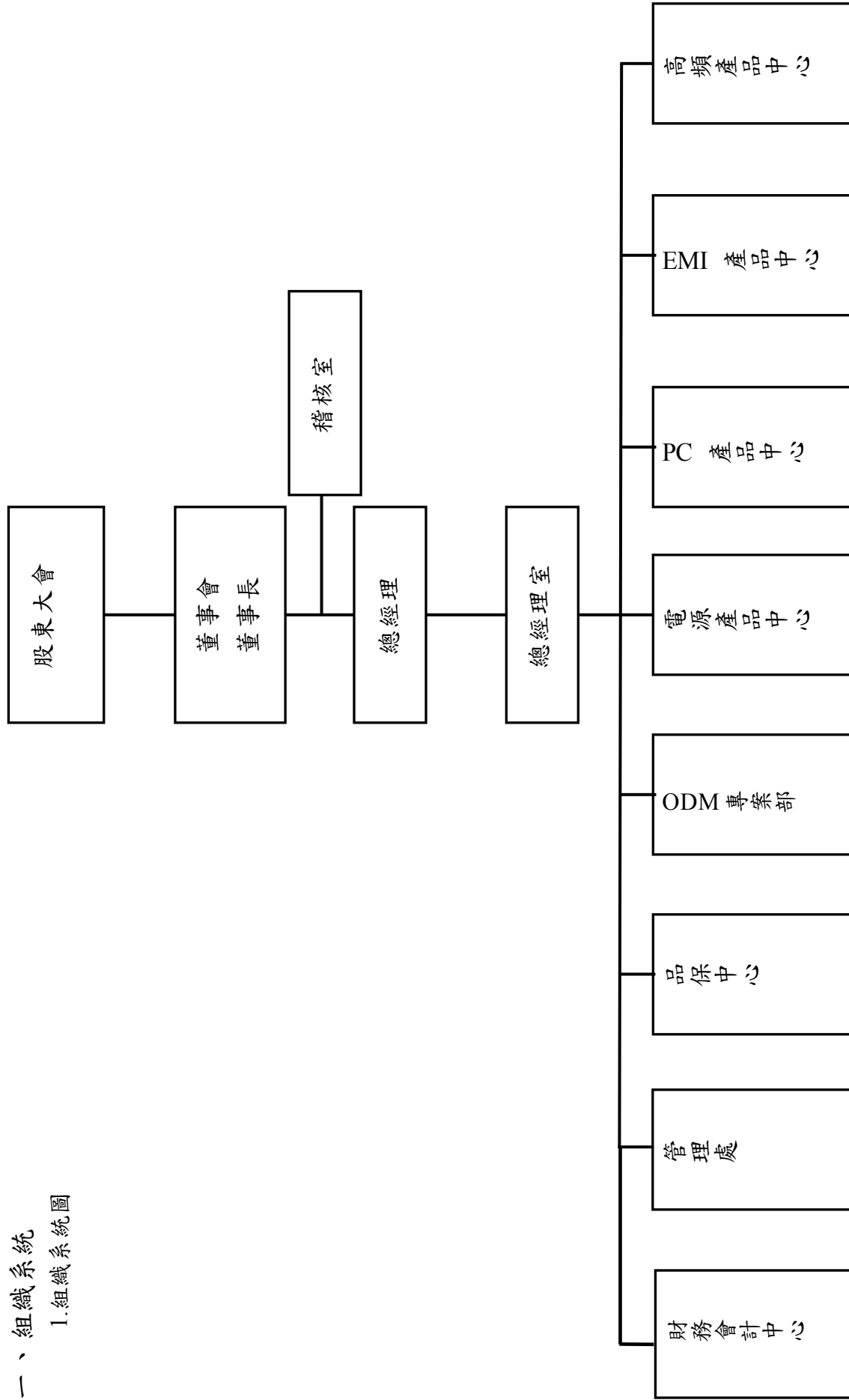
(二)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

職稱	名稱	說明
董事	許勝欽	107年6月27日辭任
董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8月24日股東會選任
監察人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6月27日辭任
監察人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8月24日股東會選任
大股東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6月19日認購私募現金增資45,000,000股，取得本公司30.50%股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33.02%股份
大股東	凱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4月10日取得本公司10.05%股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11.35%股份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系統圖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組織權責	備註
總經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公司經營成敗之責任。 2. 公司經營目標與策略之設定。 3. 組織功能之架構及文化之塑造。 4. 對外關係之建立及人才之開發。 5. 管理代表之指派。 	
總經理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事業群之策略規劃及監督管理事業群之執行績效。 2. 提擬計劃執行狀況與建議予總經理及相關管理階層決行。 3. 協助協調各部門管理之需求與任務。 4. 對外投資管理。 5. 風險評估管理。 6. 對外關係之維護。 7. 轉投資事業之管理。 8. 公司內稽作業執行與管理。 9. 專案執行與管理。 10. 規劃及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有關業務。 11. 規劃及辦理環境安全有關業務(廢水、廢氣、廢棄物、噪音、毒化物、飲水等)。 12. 相對主管機關業務之接洽、申報與核備。 13. 環安風險評估管理。 	
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採購策略之規劃與執行。 2. 外包商之規劃與執行。 3. 進出口與海外事業支援管理 4. 資訊管理制度之建立與執行。 5. 人事、行政、總務等相關作業之規劃、執行與管理。 	
財務會計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財務財務報表之製作與分析。 2. 資金之規劃與整合及風險管理。 3. 股東權益之溝通與維護。 4. 稅務之規劃與整合。 5. 固定資產之管理。 	
品保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品質系統之規劃與維持。 2. 檢驗,量測儀器及試驗設備之校正與管理。 3. 產品品質管制作業。 4. 文件管制作業。 5. 產品可靠度驗證。 6. 安規申請與管理。 7. 客戶品質抱怨管理。 8. 推廣公司之品質形象。 9. 實驗室之量測與管理。 	

部門別	組織權責	備註
PC 產品中心	1. 生產品質/成本/交期目標之擬定與達成。	
EMI 產品中心	2. 產能規劃及執行。	
高頻 產品中心	3. 矯正預防措施與持續改善計劃之擬定與推動。	
電源 產品中心	4. 生產技術與設備之開發與管理。	
ODM 專案部	5. 作業環境之規劃與管理。	
	6. 廠房設施之建立,維護與改善。	
	7. 產銷存協調及管理。	
	8. 庫存管理之規劃與監督。	
	9. 新產品開發及技術支援。	
	10. 研究開發專案制度之執行。	
	11. 新材料驗證與承認。	
	12. 材料,產品與包裝規格之制定與修訂。	
	13. 智慧財產權之管理。	
	14. 對外協助行銷部推廣產品及公司形象。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

108年05月21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華民國	華新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	107.8.24	三年	107.8.24	45,309,000	30.71	48,721,000	33.02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之法 人代表人	中華民國	華新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培真	女	107.8.24	三年	107.8.24	-	-	-	-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鄭敦仁	男	106.6.16	三年	87.6.15	1,573,270	1.53	1,573,270	1.07	134,168	0.09	-	-	成功大學材料博士 工研院材料所正研究 員	註1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佳林創業 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06.6.16	三年	106.6.16	1,600,000	1.56	2,045,000	1.39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之法 人代表人	中華民國	佳林創業 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蕭文雄	男	106.6.16	三年	106.6.16	-	-	-	-	-	-	-	-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研 究所 超微半導體台灣分公 司總經理	金 信 實 深 副 總 經 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泰豐碩股 份有限公司	-	106.6.16	三年	97.6.13	8,118,694	7.92	8,118,694	5.50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之法 人代表人	中華民國	泰豐碩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葉育恩	男	106.6.16	三年	97.6.13	-	-	-	-	-	-	-	-	Loyola University MBA 摩特動力(股)公司總 經理	華 科 采 邑 (股) 公 司 董 事 統 達 能 源 (股) 公 司 監 察 人 信 昌 電 筒 (股) 公 司 監 察 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蔡福讚	男	106.6.16	三年	103.6.6	-	-	-	-	-	-	-	-	交大光電所碩士 中山科學研究院副研 究員 台大化學系學士 加州柏克萊大學化學 博士 亞洲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事業處總經理	註2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高繼祖	男	106.6.16	三年	97.6.13	7	-	7	-	-	-	-	-	鼎茂光電(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洪敏雄	男	106.6.16	三年	103.6.6	53,220	0.05	53,220	0.04	30,000	0.02	-	-	北卡羅萊納大學材料工程博士	國立成功大學講座教授 中國鋼鐵(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蔡宜恭	男	106.6.16	三年	103.6.6	-	-	-	-	-	-	-	-	交通大學光電工程博士	盛富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楊金昌	男	106.6.16	三年	106.6.16	-	-	10,000	0.01	15,000	0.01	-	-	南華大學管理科學所博士	註3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7.8.24	三年	107.8.24	1,227,000	0.83	1,646,000	1.12	-	-	-	-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之法人代表人	中華民國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靖筠	女	107.8.24	三年	107.8.24	-	-	-	-	-	-	-	-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系	華東科技(股)公司 財會處長	無	無

註1：華新科技(股)公司技術長、學邦國際科技工程(股)公司監察人、聿新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鼎茂光電(股)公司監察人、Impaq (BVI) Ltd. 代表人、Impaq (Cayman Islands) Ltd. 代表人、禾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代表人、佳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代表人、禾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代表人、禾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台灣禾邦電子有限公司代表人、鈺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代表人及APAQ investment limited. 公司代表人

註2：正文科技(股)公司董事兼資深副總經理、BRIGHTECH 公司董事、正揚電子(崑山)公司董事長、正揚電子(蘇州)公司董事長、鈺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新竹市私立光復中學校務董事、明新科大管理研究所兼任助理教授、倍立國際(股)公司董事長、聿健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註3：聿新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威旺生醫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錫樞實業(股)公司董事、長鴻國際生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鈺邦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新竹市私立光復中學校務董事、

表一：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108年05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18.30%)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7.46%)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56%)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11%)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75%) 花旗託管金英證券私人有限公司投資專戶(2.74%) 焦佑衡(2.58%)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2.02%) 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56%)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55%)
佳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玉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18%) 澄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18%) 莘中投資有限公司 (18.18%) 英屬維京群島商 Jasmine Success Consultants Ltd. (14.54%) 阡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9%) 昇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9%)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4%) 采莉登投資有限公司 (3.64%)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4%) 雙宸投資有限公司 (1.82%)
泰豐碩股份有限公司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100%)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21.65%)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9.89%)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6.30%)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29%)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2.91%) 焦佑衡(1.60%)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97年第1次全權委託復華投資專戶(1.23%)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1.00%) 焦佑倫(0.96%) 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0.85%)

表二：表一各該前十名股東屬法人股東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之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108年05月2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31%)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6.1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5.80%) 焦佑慧(2.77%) 焦佑衡(1.74%)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68%) 焦佑麒(1.53%) 英商渣打銀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45%)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1.44%) 洪白雲(1.43%)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1.24%)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13.09%)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85%) 洪白雲(2.00%) 匯豐託管法國巴黎銀行新加坡分行(1.62%) 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1.49%) 焦佑衡(1.18%) 邱月虹(1.08%)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08%) 王國明(1.07%)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銀行受潤成投資控股公司信託專戶(68.17%) 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2.46%) 杜英宗(3.25%) 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0.28%) 潤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0.13%) 吉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11%) 郭文德(0.10%) 寶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 寶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 寶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 寶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40.65%) 倍利開發股份有限公司(6.68%)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59%) 江清秋(1.09%) 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1.00%) 匯豐託管雅凱迪新興市場小型資本股票基金(0.96%)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0.84%)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0.78%)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花旗託管 DF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0.57%) 王維甯(0.56%)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公司(22.21%) 金鑫投資(股)公司(5.03%) 大通託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限)公司投資專戶(2.36%) 焦佑鈞(1.59%) 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1.09%)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1.06%) 洪白雲(0.97%) 焦佑衡(0.80%) 焦佑倫(0.75%) 焦佑麒(0.57%)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3.1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權委託復華投信投資帳戶(1.9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數位經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74%)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75%) 焦佑衡(0.62%) 達和航運股份有限公司(0.55%)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金英證券私人有限公司投資專戶(0.53%)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0.47%)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中小精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0.47%) 簡水旺(0.41%)
華科采邑股份有限公司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33.97%)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6.62%)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23%) 精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3%)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85%)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35%)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2.91%)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2.35%)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2.00%) 焦佑衡(1.45%)
玉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豐儀 48% 翁菱憶 48% 林冠宏 2% 林冠貝 2%
澄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鴻鈞 90.4%
Jasmine Success Consultants Ltd.	康瑤華 100%
華中投資有限公司	賽席爾商 Alpha Trend Holding Ltd.100%
阡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昇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
昇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廖世芳 89.89%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阡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
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龍英投資有限公司(9.74%) 昇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13%) 阡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04%) 廖世芳(7.33%) 德銀託管馬德全球小型資本基金投資專戶(6.44%) 匯豐託管真誠 KAR 國際小資本基金專戶(5.52%) 澄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29%) 台銀託管富達投資-富達國際小型基金(3.89%) 樂樂投資有限公司(3.24%) 林淑蕙(3.18%)
采莉登投資有限公司	李瑞雯 2.65%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63%)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66%)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44%) 信昌電子陶瓷股份有限公司(5.37%) 華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80%) 承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61%)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51%) 鄭敦仁(2.42%)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66%) 洪秋桂(0.85%)
雙宸投資有限公司	陳盈青 26.17%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華新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培真				√	√	√	√	√	√	√	√	√	√	√	-
鄭敦仁				√			√	√	√	√	√	√	√	√	-
佳林創業投資(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蕭文雄				√	√	√	√	√	√	√	√	√	√	√	-
泰豐碩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葉育恩				√	√	√	√	√	√	√	√	√	√	√	-
蔡福讚				√	√	√	√	√	√	√	√	√	√	√	-
高繼祖				√	√	√	√	√	√	√	√	√	√	√	-
洪敏雄	√			√	√	√	√	√	√	√	√	√	√	√	1
蔡宜恭				√	√	√	√	√	√	√	√	√	√	√	-
楊金昌	√			√	√	√	√	√	√	√	√	√	√	√	-
華東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黃靖筠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8年05月21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鄭敦仁	男	104.3.17	1,573,270	1.07	134,168	0.09	-	-	成功大學材料博士 工研院材料所正研究員	華新科技(股)公司技術長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公司監察人 聿新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鈺邦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技術總監 鼎茂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Inpaq (BVI) Ltd.、Inpaq (Cayman Islands) Ltd.、禾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佳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禾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禾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台灣禾邦電子有限公司、鈺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及APAQ investment limited. 公司代表人	無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明燦	男	104.3.17	683,000	0.46	24,000	0.02	-	-	台灣大學化工博士	華新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財務會計中心處長	中華民國	黃國書	男	107.10.8	-	-	-	-	-	-	中原大學會計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華新科技(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培真																					
董事	佳林創投(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蕭文雄 (註2)																					
董事	佳林創投(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耀金 (註3)																					
董事	泰豐碩(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葉育恩 (註4)	0	0	0	0	5,408	5,408	500	500	2.23	2.23	8,968	10,966	78	78	0	0	0	0	5.64	6.40	0
董事	泰豐碩(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張瑞宗 (註5)																					
董事	泰豐碩(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曾明燦 (註6)																					
董事	許勝欽(註7)																					
董事	燕福讚																					
董事	高繼祖																					
董事	洪敬雄																					
董事	鄭敦仁	0	0	0	0	1,423	1,423	78	78	0.56	0.56	14,176	14,176	131	131	0	0	0	0	5.97	5.97	4,262
總計		0	0	0	0	6,831	6,831	578	578	2.79	2.79	23,144	25,142	209	209	0	0	0	0	11.61	12.37	4,26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

註2：107年5月22日法人改派卸任。

註3：107年5月22日法人改派卸任。

註4：108年3月26日法人改派卸任。

註5：107年8月22日法人改派卸任；108年3月26日法人改派卸任。

註6：107年8月22日法人改派卸任。

註7：107年6月27日卸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2,000,000 元	陳培真、鄭敦仁、蕭文雄、陳耀金、葉育恩、張瑞宗、曾明燦、許勝欽、蔡福讚、高繼祖、洪敏雄	陳培真、陳耀金、葉育恩、張瑞宗、曾明燦、許勝欽、洪敏雄	陳培真、蕭文雄、陳耀金、葉育恩、張瑞宗、許勝欽、蔡福讚、高繼祖、洪敏雄	陳培真、蕭文雄、陳耀金、葉育恩、張瑞宗、許勝欽、蔡福讚、高繼祖、洪敏雄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曾明燦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曾明燦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鄭敦仁	鄭敦仁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1 人	11 人	11 人	11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

監察人之酬金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 (C)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蔡宜恭								
監察人	楊金昌								
監察人	華東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靖竊	0	0	2,562	2,562	192	192	1.04	1.04
監察人	優群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朝標(註 1)								601

註 1: 107 年 6 月 27 日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蔡宜恭、楊金昌、黃靖竊、 王朝標	蔡宜恭、楊金昌、黃靖竊、王朝標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人	4 人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執行長	鄭敦仁	4,039	7,709	248	248	19,422	19,422	0	0	0	0	8.95	10.34	
總經理	曾明燦													4,262

註1：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曾明燦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鄭敦仁	鄭敦仁、曾明燦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人	2 人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鄭敦仁	0	0	0	0
	總經理	曾明燦	0	0	0	0
	財務會計主管	黃國書(註1)	0	0	0	0
	財務會計主管	蕭惠珠(註2)	0	0	0	0

註1:107年10月8日就任。

註2:107年10月8日卸任。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項目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6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董事	3.11	3.11	2.79	2.79
監察人	1.15	1.15	1.04	1.0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56	9.27	8.95	10.34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項目	說明
董事、監察人	給付以董監事酬勞及車馬費為主，董監事酬勞依本公司章程第27條規定，每年獲利提撥不高於年度獲利3%為董監酬勞，以現金發放；召開董事會之車馬費係不論盈虧均需支出，每次出席董事會給予定額車馬費補助。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有關經理人報酬，依照同業水準暨公司規定給付固定薪酬，並依績效成績發給績效獎金，授權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之人，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議定之。 衡量107年獲利狀況後，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發給績效獎金。

(2)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有關酬金的支付，每年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實際經營績效及評估未來風險提出議案，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執行。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年度董事會開會9 (A)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培真	3	0	100%	註1
董事	鄭敦仁	9	0	100%	
董事	佳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耀金	2	0	100%	註2
董事	佳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蕭文雄	3	0	43%	註3
董事	許勝欽	1	2	33%	註4
董事	泰豐碩股份有限公司法人 代表人：曾明燦	4	2	67%	註5
董事	泰豐碩股份有限公司法人 代表人：張瑞宗	3	0	100%	註6
董事	蔡福讚	7	1	78%	
獨立董事	高繼祖	9	0	100%	
獨立董事	洪敏雄	9	0	100%	
監察人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王朝樑	3	0	100%	註4
監察人	蔡宜恭	9	0	100%	
監察人	楊金昌	8	0	89%	
監察人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黃靖窈	2	0	67%	註1

註1:107年8月24日股東臨時會補選董監事職務，最近年度共開會3次。
 註2:107年5月22日卸任董監事職務，最近年度共開會2次。
 註3:107年5月22日改派董監事職務，最近年度共開會7次。
 註4:107年6月27日辭任董監事職務，最近年度共開會3次。
 註5:107年8月22日卸任董監事職務，最近年度共開會6次。
 註6:107年8月22日改派董監事職務，最近年度共開會3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期別與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議案決議
107.3.16 第八屆第 4 次	對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無	無	決議通過
107.4.30 第八屆第 5 次	對子公司資金貸與案	無	無	決議通過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無	無	決議通過
	私募發行普通股案	無	無	決議通過
107.6.19 第八屆第 6 次	107 年度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定價日及增資基準日討論案	同意	無	決議通過
107.7.27 第八屆第 8 次	經理人及員工薪資調整案	無	無	決議通過
107.8.21 第八屆第 9 次	處分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案	無	無	決議通過
	經理人薪資報酬修訂案	無	無	決議通過
107.8.24 第八屆第 10 次	續聘執行長、總經理及財務長討論案	無	無	決議通過
107.10.8 第八屆第 11 次	解任財務長、發言人及會計暨財務主管職務案	無	無	決議通過
	財務長、發言人及會計暨財務主管任命案	無	無	決議通過
107.11.1 第八屆第 12 次	簽證會計師公費案	無	無	決議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期別與日期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7.7.27 第八屆第 8 次	經理人及員工薪資調整案	鄭敦仁董事及曾明燦董事	兼任員工	迴避不參與
107.8.21 第八屆第 9 次	處分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案	鄭敦仁董事	擔任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迴避不參與
	經理人薪資報酬修訂案	鄭敦仁董事及曾明燦董事	兼任員工	迴避不參與

三、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業依規定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並執行之，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 2 人。100 年度起已依主管機關規定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108 年股東會修訂公司章程，增加審計委員會條文，預計 109 年設置審計委員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無設置審計委員會。
-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年度董事會開會9 (A) 次，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王朝樑	3	100%	註1
監察人	蔡宜恭	9	100%	
監察人	楊金昌	8	89%	
監察人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黃靖竊	2	67%	註2

註1: 107年6月27日辭任監事職務，最近年度共開會3次。

註2: 107年8月24日股東臨時會補選監事職務，最近年度共開會3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公司員工及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每季至少一次與監察人就本公司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況及內控缺失追蹤改善情形提出報告，並於每月月底前提交上月份稽核報告及缺失追蹤報告；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亦會即時向監察人報告，民國107年度並無上述特殊情況，本公司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公司治理單位溝通會議報告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監察人報告，民國107年度並無上述特殊情況，本公司監察人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3.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摘要:

(1) 監察人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

日期/會議屆次	溝通重點
107.3.16第八屆第4次董事會	會計師106年度個體與合併財務報告
108.2.21第八屆第14次董事會	會計師107年度個體與合併財務報告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日期/會議屆次	溝通重點
107.3.16第八屆第4次董事會	106年度第四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06年度內控制度聲明書
107.4.30第八屆第5次董事會	107年度第一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07.7.27第八屆第8次董事會	107年度第二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07.11.1第八屆第12次董事會	107年度第三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08年度稽核計畫
108.2.21第八屆第14次董事會	107年度第四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07年度內控制度聲明書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治理制度仍在持續規劃中，惟董事、監察人之行使職權、內部控制制度等均按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及規範辦理。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單位，日常股東業務委由專業代理機構辦理，同時有專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等相關事宜。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董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持股情形，並按時申報相關人員持股。 (三)本公司轉投資事項處理係依本公司「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四)本公司已訂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發展與營運有相當助益。 (二)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將來視需要評估設置。 (三)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惟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將來視需要評估訂定。 (四)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設有兼任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之後會朝向設立專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相關重大訊息已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本公司財務與股務等相關訊息均公佈在本公司網站與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有專責人員負責更新訊息與回覆相關問題,以建立與投資人之溝通管道。 (三)本公司網站已成立「利害關係人專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及各項股務事宜。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公司財務與公司治理等相關訊息均公佈在網站上。本公司網址:www.inpaq.com.tw。 (二)本公司有專責人員負責更新財務與公司治理訊息與回覆相關問題,規定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員工權益、僱員關懷之情形:本公司訂有符合相關勞動法令之工作規則並公開揭示之,同時架設內部網站以為公司資訊宣導、同仁意見溝通、及增強員工對企業組織之向心力與凝聚力。此外公司設有福委會,專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 (2)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基於共榮共生的理念,長期以來與投資人、供應商及各利害關係人等維持良好互動合作關係,並提供良好有效的溝通管道及資訊傳遞,以維持長期合作及經濟營運模式為發展方向。 (3)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下表說明。 (4)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5)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6)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於 94 年 06 月 14 日股東會決議修章通過，業已為其購買責任保險，107 年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額度為 500 萬美金。</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加強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治理資訊，包括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揭露主要股東等。</p> <p>加強公司治理架構，設置公司治理單位。</p>			

107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陳培真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忠實義務與法律責任-以資產掏空與關係人交易為中心	3
董事	鄭敦仁	社團法人中華市場發展基金會	近期公司法修正對公司治理的影響-從爭議案例談起	3
董事	蔡福讚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18 年上半年度財稅及公司法修法重要議題	3
董事	洪敏雄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的第二本報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3
監察人	楊昌昌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重大資訊揭露與董監責任	3
監察人	黃靖筠	社團法人中華市場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對公司及董事之影響與因應	3
監察人	黃靖筠	社團法人中華市場發展基金會	107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監察人	黃靖筠	社團法人中華市場發展基金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監察人	黃靖筠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18 年上半年度財稅及公司法修法重要議題	3
監察人	黃靖筠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的第二本報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3
監察人	黃靖筠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各項員工獎勵制度對企業之財稅影響與運用實務	3
監察人	黃靖筠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經濟犯罪中特殊背信罪之型態、案例解析與相關法律責任探討	3

(四)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 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 委員會 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洪敏雄	V		V	V	V	V	V	V	V	V	V	1	
獨立 董事	高繼祖			V	V	V	V	V	V	V	V	V	0	
其他	藍春生			V	V	V	V	V	V	V	V	V	0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6 年 6 月 16 日至 109 年 6 月 15 日，107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洪敏雄	4	0	100	
委員	高繼祖	4	0	100	
委員	藍春生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V</p> <p>V</p> <p>V</p>	<p>V</p> <p>V</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設有員工意見信箱、架設公司內部網站及使用公司網路信箱，定期與不定期發布公告。本公司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公司每三個月會辦一次勞資會議。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人事單位為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訂有教育訓練辦法，並依培訓計畫執行。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與客戶建立良好關係，並已建立客訴處理流程。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本公司一致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對於採購對象，未來將其對綠色環保之實施程度列入考量，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 本公司對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尚未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目前在年報中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目前正評估在公司網站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需求及法令規定制定與執行。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未來將視實際需求及法令規定制定與執行。		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深信企業對國家社會責任的影響，將本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精神，在從事企業經營的同時，積極實踐社會責任。			
1. 參與廣源科技園區廢水回收再利用活動，投資建置相當成本之回收設備，遵循政府廢水回收再利用政策。			
2. 將可回收之廢棄物(如飲料瓶罐/紙箱..)捐贈慈濟。			
3. 舉辦愛心募集物資活動，捐贈華山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4. 與苗栗縣中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建教合作，提供該校學生工作職位。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雖尚未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立『誠信經營守則』，但已訂立『公司道德行為與社會責任規範』，對於誠信經營的理念、禁止行賄或收賄等不當得利、防止內線交易、董監事之利益迴避、稽核人員定期查核等皆遵守且落實。</p> <p>(二) 本公司於「員工工作規則」中明確規範不誠信行為，並於新進人員訓練時，加強宣導誠信的重要性。</p> <p>(三) 本公司之經營以公平與透明方式進行商業行為，不得對客戶、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以不公平方式獲取不當利益，藉由良好風險控管及稽核制度，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V</p> <p>V</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進行商業交易前，會進行授信調查以避免與不合法或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交易。</p> <p>(二) 本公司稽核室負責企業誠信經營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p> <p>(三) 董事會訂有議事規範，各項議案若有利益衝突時均需迴避，不參予討論及決議。</p> <p>(四) 本公司依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其遵行情形。</p> <p>(五) 本公司於「員工工作規則」中明確規範不誠信行為，並於新進人員訓練時，加強宣導誠信的重要性。</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V</p> <p>V</p>	<p>(一) 本公司於「員工工作規則」中明確規範不誠信行為及相關懲戒，並鼓勵員工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時，向監察人、經理人、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p> <p>(二) 本公司相關主管人員如受理檢舉事項有保密當事人資料之責任。</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檢舉流程中均保密當事人，並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目前正評估在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依相關法律與規定發布重要資訊以助了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查詢公開資訊站之公司治理項目。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備有員工手冊作為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其他請查詢公開資訊站之公司治理項目。
- 2.經理人及員工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會計主管	黃國書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會計主管代理人	溫碧玲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主管	郭建辰	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採購及生產循環查核作業實務及舞弊稽核實務	6
稽核	楊正義	內部稽核協會	財務分析指標判讀及經營風險預防	6
稽核代理人	江慧婷	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18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成本節約」與「競爭策略」之稽核管控實務	6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對內控實務之影響與因應	6

- 3.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相關證照之情形：本公司稽核已取得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證書(證)字第9420094號及會計師及格證書字號：(104)專高會字第000019號。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 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6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簽章
代表人 陳培真		簽章
執行長 鄭敦仁		簽章
總經理 曾明燦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項目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7.3.16	(1)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3)通過向往來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授信事宜討論案。 (4)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提撥討論案。 (5)通過為子公司背書保證討論案。 (6)通過高頻元件組織調整案。 (7)通過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討論案。 (8)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討論案。 (9)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時間、地點及議程等事宜討論案。 (10)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案。
董事會	107.4.30	(1)通過資金貸與子公司討論案。 (2)通過向往來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授信事宜討論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5)通過擬私募發行普通股案。 (6)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時間、地點及議程等事宜討論案(新增議案)。
董事會	107.6.19	(1)通過 107 年度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定價日及增資基準日討論案。
董事會	107.7.6	(1)通過補選董事及監察人討論案。 (2)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討論案。 (3)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相關事宜討論案。
董事會	107.7.27	(1)通過向往來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授信事宜討論案。 (2)通過投資禾邦電子(中國)公司討論案。 (3)通過 107 年經理人及員工薪資調整案。
董事會	107.8.21	(1)通過本公司組織架構調整及核決權限表修訂案。 (2)通過處分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討論案。 (3)通過經理人薪資報酬修訂案。
董事會	107.8.24	(1)通過第八屆董事會董事長改選案。 (2)通過續聘執行長、總經理及財務長討論案。 (3)通過更換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討論案。
董事會	107.10.8	(1)通過財務長因職務調整，解任財務長、發言人及會計暨財務主管職務案。 (2)通過財務長、發言人及會計暨財務主管任命案。
董事會	107.11.1	(1)通過 108 年度稽核計劃案。 (2)通過向往來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授信事宜討論案。 (3)通過 107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專業勞務酬金討論暨獨立性評估案。
董事會	108.1.25	(1)通過資金貸與子公司討論案。 (2)通過副總經理任命案。 (3)通過經理人一〇七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董事會	108.2.21	(1)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2)通過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3)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提撥討論案。 (4)通過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討論案。
董事會	108.3.25	(1)通過向往來銀行申請信用額度授信事宜討論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項目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3)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5)通過為子公司背書保證討論案。 (6)通過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討論案。 (7)通過現金減資案。 (8)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時間、地點及議程等事宜討論案。 (9)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權案。
董事會	108.4.26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2)通過資金貸與子公司案。 (3)通過增訂「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股東會	107.6.11	(1)承認事項： 1. 通過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通過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2)討論事項： 1.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2.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3. 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票案。
股東臨時會	107.8.24	(1)選舉事項：補舉董事與監察人各一人案。 (2)討論事項：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討論案。

107 年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之檢討：

1. 通過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通過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現金股利業於 107 年 8 月 10 日發放完畢。
3.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業於 107 年 6 月 28 日取得經濟部核發核准函及變更登記表。
4. 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票案，107 年 6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私募發行新股 45,000,000 股定價日及增資基準日討論案，並於 107 年 6 月 19 日收足股款，107 年 6 月 28 日取得經濟部核發核准函及變更登記表。

107 年股東臨時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之檢討：

補舉董事與監察人各一人，本公司業於 107 年 9 月 18 日取得經濟部核發核准函及變更登記表。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鄭敦仁	87.6.15	107.8.24	辭職
財務、會計主管	蕭惠珠	91.9.18	107.10.8	職務調整

(十四)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最近一次評估業於 107 年 11 月 1 日董事會進行評估，評估程序為檢視會計師之獨立性條件，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規範之獨立性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項目。本公司統計歷年簽證年數，經檢視自一〇六年第一季起更換主簽會計師，尚符合會計師輪調之年限規定，且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出具超然獨立聲明書，故經評估符合獨立性之要求。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游萬淵	3,635	0	0	0	895	895	107.1.1	移轉定價
	呂倩慧							~107.12.31	

註：非審計公費中其他項目計公費 895 仟元，係支付移轉定價公費。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人員資料：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千股

職 稱	姓 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5 月 2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1)	48,721	-	-	-
董 事	鄭敦仁	-	(600)	-	-
董 事	佳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9	-	(114)	-
董 事	泰豐碩股份有限公司	-	(4,018)	-	-
董 事	蔡福讚	-	-	-	-
董 事	許勝欽(註 2)	-	-	-	-
獨立董事	高繼祖	-	-	-	-
獨立董事	洪敏雄	-	-	-	-
監察人	蔡宜恭	-	-	-	-
監察人	楊金昌	-	-	-	-
監察人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2)	-	-	-	-
監察人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1)	1,646	-	-	-
大股東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3)	48,721	-	-	-
大股東	凱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註 4)	20,214	-	(3,462)	-
總經理	曾明燦	491	-	(153)	-
副總經理	張啟隆(註 5)	-	-	314	-
副總經理	許仁傑(註 5)	-	-	218	-
管理處處長	蕭惠珠(註 6)	800	-	-	-
會計處處長	黃國書(註 7)	-	-	-	-

註 1:107 年 8 月 24 日股東會補選新任董監事職務。

註 2:107 年 6 月 27 日辭任，統計至 107 年 6 月 27 日止。

註 3:107 年 6 月 19 日取得 10%以上股份。

註 4:107 年 4 月 10 日取得 10%以上股份。

註 5:108 年 2 月 1 日就任，自該日起開始統計。

註 6:107 年 10 月 8 日卸任，統計至 107 年 10 月 8 日止。

註 7:107 年 10 月 8 日就任。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8年04月27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華新科技(股)公司	48,721,000	33.02	—	—	—	—	華東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華新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焦佑衡	—	—	—	—	—	—	華東科技(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凱美電機(股)公司	16,905,000	11.46	—	—	—	—	無	無	
凱美電機(股)公司代表人：翁啟勝	—	—	—	—	—	—	無	無	
泰豐碩(股)公司	8,118,694	5.50	—	—	—	—	無	無	
泰豐碩(股)公司代表人：陶承漢	—	—	—	—	—	—	華東科技(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	
佳林創業投資(股)公司	2,045,000	1.39	—	—	—	—	無	無	
佳林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豐儀	—	—	—	—	—	—	無	無	
華東科技(股)公司	1,646,000	1.12	—	—	—	—	華新科技(股)公司 陶承漢	董事長同一人 本公司董事	
華東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焦佑衡	—	—	—	—	—	—	華新科技(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鄭敦仁	1,573,270	1.07	134,168	0.09	—	—	無	無	
鄭國亮	1,170,000	0.79	—	—	—	—	無	無	
優群科技(股)公司	952,808	0.65	—	—	—	—	無	無	
優群科技(股)公司代表人：王朝樑	—	—	—	—	—	—	無	無	
蕭惠珠	881,754	0.60	—	—	—	—	無	無	
曾明燦	701,000	0.48	—	—	—	—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7年12月31日；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Inpaq(BVI)Ltd.	28,309	100.00%	—	—	28,309	100.00%
Inpaq Korea Co.,Ltd.	77	44.77%	—	—	77	44.77%
Canfield Ltd.	200	33.33%	—	—	200	33.33%
揚志(股)公司股票	700	28.00%	—	—	700	28.00%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8年4月27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7/6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47,558,254	1,475,582,540	私募現金增資	無 107.6.28 經投商字第 10701071240 號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47,558,254	2,441,746	150,000,000	已發行股票中 45,000,000 股屬於私募增資股票，其餘皆為上櫃股票

(二)股東結構

108年4月27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92	19,239	31
持有股數	0	0	80,227,860	65,067,361	2,263,033	147,558,254
持股比例 (%)	0	0	54.37	44.10	1.5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8年4月27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10,738	322,295	0.22
1,000 至 5,000	6,678	13,550,545	9.18
5,001 至 10,000	935	7,713,220	5.23
10,001 至 15,000	297	3,885,638	2.63
15,001 至 20,000	206	3,864,235	2.62
20,001 至 30,000	161	4,161,675	2.82
30,001 至 40,000	90	3,251,673	2.20
40,001 至 50,000	58	2,758,901	1.87
50,001 至 100,000	110	7,857,290	5.32
100,001 至 200,000	48	6,759,969	4.58
200,001 至 400,000	21	5,726,582	3.88
400,001 至 600,000	8	3,692,009	2.50
600,001 至 800,000	3	2,000,696	1.36
800,001 至 1,000,000	2	1,834,562	1.24
1,000,001 以上	7	80,178,964	54.35
合計	19,362	147,558,254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主要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8 年 4 月 27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數	持 股 比 例 (%)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721,000	33.02
凱美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6,905,000	11.46
泰豐碩股份有限公司		8,118,694	5.50
佳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45,000	1.39
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46,000	1.12
鄭敦仁		1,573,270	1.07
鄭國亮		1,170,000	0.79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2,808	0.65
蕭惠珠		881,754	0.60
曾明燦		701,000	0.4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108 年度截至 4 月 27 日
每股 市價	最 高		32.00	57.5	40.10
	最 低		18.90	21.6	26.50
	平 均		26.20	39.56	32.09
每股 淨值	分 配 前		27.57	32.14	32.32
	分 配 後		26.89	—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仟)股數		98,359	123,827	147,559
	每 股 盈 餘	追 溯 調 整 前	0.87	2.14	(0.11)
		追 溯 調 整 後	—	—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元)		0.46	0.8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元)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元)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 (註 1)		30.11	18.49	—
	本 利 比 (註 2)		56.96	49.45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3)		1.76	2.02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項 目	說 明
本公司股利政策	<p>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p> <p>本公司所處產業多變，資金暨技術密集行業且企業生命週期處於營運穩定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前條股東紅利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十。</p>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經 108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股利分派，擬送呈股東常會決議：股東現金股利 118,046,604 元，每股配發現金約 0.8 元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無重大變動。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配發無償配股情事。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項 目	說 明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p>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5%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應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其餘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特別決議行之，並提報股東會。</p>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p>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為新台幣 375,706,484 元，提撥 8% 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 30,056,519 元及提撥 2.5% 為董監酬勞新台幣 9,392,662 元。</p> <p>分配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本期經 108 年 2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未發放股票。若嗣後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下一年度之損益。</p>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8 年 2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提撥 8% 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 30,056,519 元及提撥 2.5% 為董監酬勞新台幣 9,392,662 元，與帳列估計金額無差異。上述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	無此情形。

項 目	說 明
數之比例。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 107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發放員工酬勞現金 10,370,949 元及董監事酬勞現金 3,240,922 元，實際分派金額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7 年 12 月 31 日

買回期次	第 8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4 年 8 月 7 日起至 104 年 10 月 6 日止
買回區間價格	平均每股買回價格 20.75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4,2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87,148,668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4,2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下列產品：

A.積體化保護元件：電磁防制元件、過電壓保護元件、過電流保護元件。

B.微波複合化微型天線及模組：GPS 衛星天線及模組、Bluetooth 天線、GSM/CDMA/3G 天線、WLAN/WIFI、DMB 天線、DVB 天線、UWB 天線、WiMAX 天線、SDARS/XM 天線、NFC、無線充電及其應用模組。

2.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高頻元件。

(2)保護元件。

3.營業比重(合併)如下：

		年度		107 年度
產品種類				
高	頻	元	件	63.31%
保	護	元	件	36.69%

4.開發之新產品：

(1)繞線式功率電感/小型化大電流功率電感

(2)各種特定應用領域之保護元件

(3)新通訊協定之天線模組

(4)表面金屬線路化天線模組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係經營電磁波保護 (EMI)、過電壓保護(OVP)以及過電流保護(OCP)等保護元件及功率電感、共模濾波器、高頻元件之研發及製造業務，其產品主要應用於手機、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全球定位系統(GPS)、穿戴式裝置、無線區域網路、無線充電及藍芽模組等消費性電子、資訊及通訊產業、利基型車用產業。茲就產業之現況、行業特性及未來發展趨勢分析如下：

(1)高頻元件

高頻元件:天線為透過空間傳播的無線電波與在金屬導體中移動的電流之間的中介導電體，具有轉換電壓電流與電磁場訊號，以及改變電磁波在空間中分佈的功能，以用來發射或接收電磁能量。傳統上，常見於日常應用中的天線包括廣播天線、衛星碟型天線（小耳朵）及基地台天線，其尺寸皆較大且多採外露的方式佈建。然而，隨著近年來網路服務的普及與優化，以及通訊規格及設備的快速開發，天線為了滿足各種無線通訊的需求，其形式及特性已越趨多樣化：例如，若依工作頻段，可大致區分為超長波、長波、中波、短波、超短波與微波；若依方向，可大致區分

為全向性與指向性；若依結構，則包括線形、開口型、反射型、球型、微帶型與陣列型等等。天線依不同形式亦有不同的應用—包括消費性電子、民航運輸至國防系統等，並多進一步整合其他電路，以達到高效能或多功能的規格。

相較於傳統天線較注重硬體效能，天線產業已逐漸邁入透過軟體及演算法架構增加效能的時代，並主要隨著科技產品及技術的進步而發展。近日來，因應 5G 網路商轉前的各式測試需求、物聯網及人工智慧應用的越趨普及，以及高度自動化車輛的興起，可提高訊號傳輸速度、容量與覆蓋率的高頻及智慧天線逐漸受到重視，並被視為將上述應用商用化之關鍵要素之一。有鑑於此，未來天線產業將持續朝提供智慧化產品發展，主要需求來自包括物聯網、車用電子以及 5G 行動通訊等領域：

— **物聯網**：根據臺灣電磁產學聯盟所發佈之〈物聯網之射頻技術〉一文，物聯網所需之射頻辨認 (RFID)、近場通訊 (NFC)、感測器及感測網路等天線技術越趨成熟，再加上行動通訊及網際網路服務已臻成熟、並持續朝雲端及優化的服務發展，使得物聯網已成為時下天線應用的熱門議題之一。其運用範圍可包括：工業應用 (工業物聯網)、消費性電子產品、遠端照護及智慧家庭等，相關無線通訊相關設備與模組市場需求亦穩定增溫。

— **車用電子及車聯網**：全球汽車產業亦進入了資訊化競爭的時代，過去仰賴工業技術及機械結構的車體及車載電子皆已朝向智慧應用的方向發展，在此趨勢下，自動車、自駕車相關車用電子的市場早已快速擴張，並帶動天線市場的商機—愛爾蘭天線技術供應商 Taoglas Limited 即指出，汽車天線的數量正呈指數級增加，並進一步表示，在接入 5G 網路的情況下，要具備安全可靠的自動駕駛功能，下一代的汽車至少需要 18 條天線。

除了搭載著最新款車用電子的智慧車款，車輛背後的「系統」及「平台」更成為一大熱點，如何將物聯網的技術運用於交通領域、串接車輛資訊與行動網路，進而透過後端平台進行智慧化管理提供交通安全、城市管理、物流運輸、智慧收費等服務即成為「車聯網」概念的發展重點。根據美國研究機構 BI Intelligence 所作的推估，全球擁有車聯網功能的車輛將自 2016 年起以每年 35% 的速度成長，並於 2021 年增加至 9,400 萬輛，亦即屆時約將有 82% 的車輛將具備車聯網功能。此趨勢亦使業界廠商皆加速投入車聯網裝置與結合導航、安全、娛樂等整合型車載資通訊系統等新產品的開發，而車載天線市場需求亦可望一併成長。

— **5G 行動通訊**：2019 年對於科技及通訊業者而言都是非常重要的一年，因為隨著 5G 產業及相關服務商用化的時程步步接近，無論設備商、營運商，還是終端廠商皆積極進行最後衝刺，以備戰 5G 時代的來臨。根據工業技術研究院資訊與通訊研究所發佈之〈全球 5G 市場發展趨勢〉，經觀察 2011 至 2020 年的行動電話和行動寬頻用戶，平均每年行動寬頻用戶數落後行動電話用戶數有 40 億的差距，且預估 2020 年全球行動寬頻用戶可達到 58 億戶，其中涵蓋之 4G 用戶為最快轉換到 5G 網路的潛在族群，顯示行動寬頻市場極具潛力且商機龐大。

根據《新通訊元件雜誌》的報導，為因應通訊頻段數量的提升，天線設計成為 5G 市場的重要關口，而關鍵技術如多重輸入陣列技術 (MIMO) 和波束成形 (beamforming) 的主要目的之一即是為了縮小天線體積、使基地台內可裝設更多天線，以透過密集建置小型基地台並提升熱點數量來提升基地台內傳輸通道容量。此趨勢亦可望推升市場對於先進天線的需求。

然而，在天線市場蓬勃發展的同時，業者們亦面臨了更大的挑戰。首先，根據臺灣電磁產學聯盟所述，市場在要求提升天線效能的同時，亦期待供應商應提供輕

薄而小的解決方案，使得天線的規格及設計屢屢逼近理論分析的物理極限；第二，為因應車用電子及車聯網的需求，有別於以往天線多處於較為穩定的環境，車用天線對於行進安全、控風力、溫度及振動的標準皆更為嚴格；第三，無線通訊設備在各領域的應用範圍皆迅速擴大，除市場需求日新月異外，各技術亦面臨高度整合。有鑑於此，世界各地的科技業者皆投入大量的經費及人力在相關技術的研發；在天線產業前景樂觀的同時，如何緊扣市場需求、持續突破技術難關，將成為本公司當前的重大挑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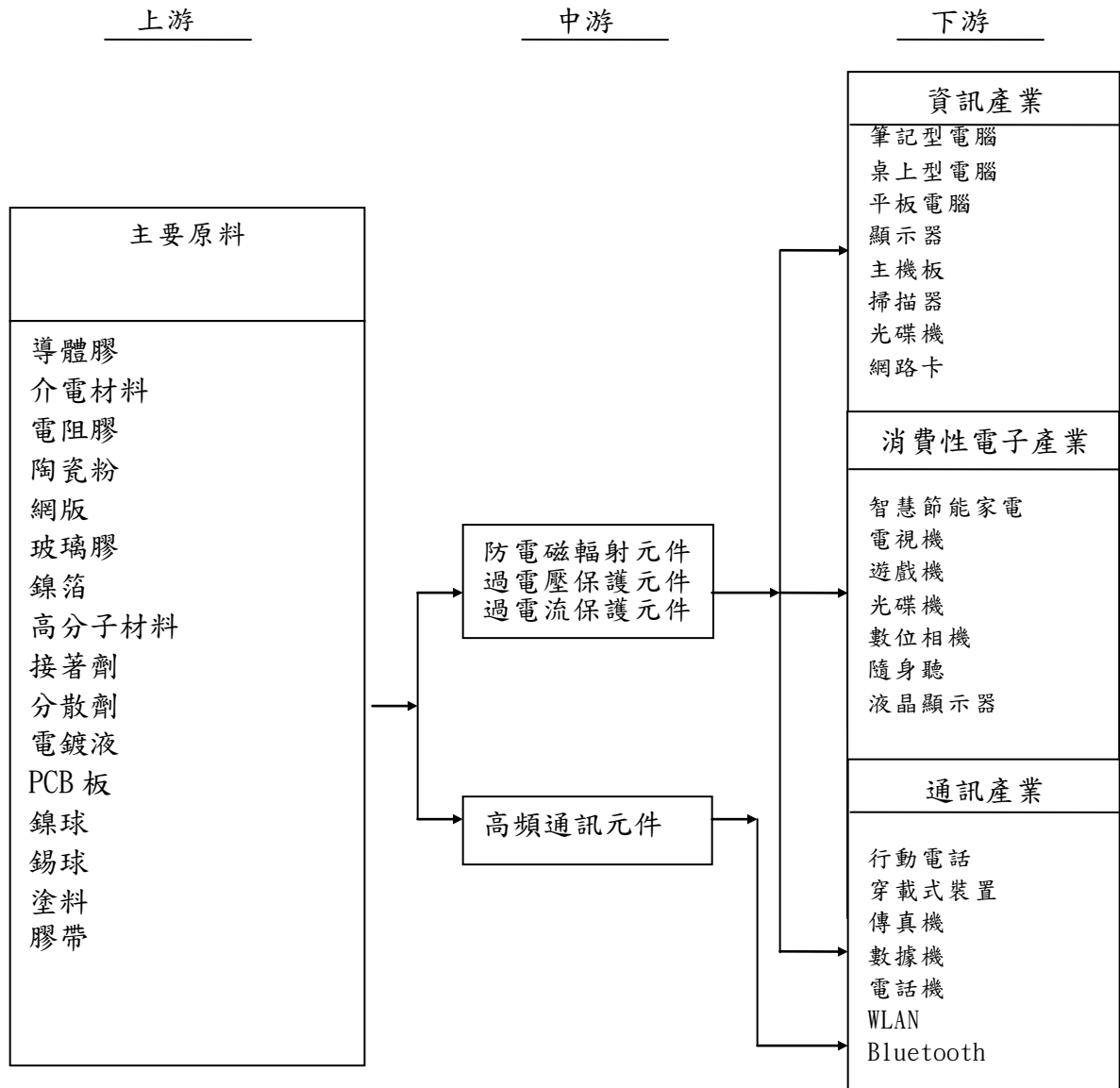
(2)保護元件

隨科技進步與資訊產業蓬勃發展，電子產品已是現代人不可或缺之生活工具，其中資訊處理速度加快、儲存容量增加、螢幕面積增大等成為電子產品進化之主要方向，而在產品體積與外觀上，輕、薄、短、小之設計，要求多功能但低功耗已成為現今電子產品之主流，基於此發展要求，電子產品內部各種元件亦面臨尺寸縮小之考驗，且為維持電子產品運作之可靠度，使得抑制電磁波輻射、電流保護、過電壓保護及溫度感測等保護元件日受重視。保護元件主要歸屬於電子元件中之被動元件，主要功能為當電路中之電流、電壓及電磁波輻射出現不正常狀況時，能適時進行斷電、減壓，以防止電子產品內之電子迴路、主動元件及 IC 等零件受到損害或不當電磁波造成其他電子產品受到干擾，目前廣泛應用於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及電器、車用及航太工業等產品，且隨電子產品規格大小及功能複雜度不同，其內部使用之保護元件數量可自 10 餘顆至數十顆不等，故雖保護元件等被動元件在電子產品所扮演之角色不像主動元件重要，但仍為不可缺少之零組件。

雖被動元件單價不高，但無論任何風潮下應用裝置如近年成長力道最強智慧手機，或近期少量多樣的穿戴式裝置，都始終是電子產品不可或缺之元件，因此在智慧型手機朝向輕薄、大尺寸發展，及消費者對手機執行多功運算之效能要求下，將提升其內部相關之過電流、過電壓及抑制雜訊等保護元件及提升電壓轉換效率之功率電感、共模濾波器等元件需求量，另 PC、筆記型電腦及智慧型手機在中國大陸等新興市場之普及率仍有大幅提升空間之需求帶動下，亦將有助於提升相關保護元件產業之業績成長，而本公司並已佈局在車用市場，進軍利基型高單價被動元件市場。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保護元件及高頻天線模組研發及製造，茲就本公司之上中下游產業關聯圖分析如下：



3.產品之發展趨勢

①保護元件

- A.生產設備自動化
- B.朝高頻化、薄膜化發展
- C.晶片化、小型化及功能複合化

②高頻通訊元件

- A.整合 GPS 天線及元件
- B.Chip Antenna
- C.天線小型化、積體化及功能複合化天線模組、天線結合外殼以縮減天線所需空間

4.競爭情形

本公司產品以雜訊抑制元件、過電壓保護元件及過電流等保護元件及高頻通訊元件為主，少有競爭對手有如此齊全之產品線。分產品群來看，在保護元件方面，國內主要競爭對手包括奇力新、興勤、鈞寶、國巨、西北台慶、晶焱及美磊等保護元件供應商；在國外競爭對手方面，主要為Panasonic、TDK、Murata、Epcos、Amotech、Littelfuse、CET、Semtech、Raychem、Bourns等公司。另在高頻通訊元件方面，國內主要競爭對手為太盟、謙裕、國巨、連展等公司；國外廠商主要為Toko、Moteco、Anpheno等公司。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截至3月底
研發費用	294,756	317,911	73,693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項次	項 目
1	過電壓/過電流複合元件
2	可復式過電流防護元件
3	低阻電流感測元件
4	全球定位系統接收天線及其模組
5	GSM/CDMA/3G 手機用天線
6	WIFI/WLAN/WIMAX/FM/DAB/DVB/FM 天線
7	基層式電感/磁珠元件
8	基層式共模濾波器
9	LC 濾波器
10	薄膜式共模濾波器
11	0402 / 0201 SMD Type TVS
12	小型化大電流功率電感
13	多層螺旋結構之共模濾波器
14	具無線電源補給功能之可攜式電子設備
15	塑膠機殼天線電鍍技術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 ① 建構薄膜量產技術、持續開發客戶未來產品所需之高速保護元件，並與客戶建立合作夥伴關係，共同開發未來系統產品所需之零組件。
- ② 持續爭取國內外重要 NB、平板電腦、主機板、行動電話、汽車大廠及 3C 產業之訂單，並爭取國際大廠 OEM 機會以提升整體市場占有率；積極扶植經銷及代理商行銷能力，藉由其通路以輔助拓展國內外市場。
- ③ 發展新一代高頻靜電放電保護元件與進行微小化之研發，以增加本公司於電壓保護元件產品線之廣度；以現有 GPS 平面式天線、GSM 天線及藍芽天線、FM chip Antenna 為基礎，以發展 WIFI、UWB、WiMAX、DVB 及複合式之單/雙/多頻天線。
- ④ 建構具競爭力之量產能力，以滿足市場及客戶需求。

2.中、長期發展計畫

- ① 配合國際化銷售策略，積極招募及培養專業業務人才，提升海外市場行銷能力。
- ② 積極研發具多功能之防電磁干擾及靜電保護元件，提升產品性能及簡化設計，達到資料傳輸速度及容量不斷提升之未來發展趨勢。
- ③ 強化研發能力，配合客戶需求，快速開發客戶產品所需之天線/元件，並與客戶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地區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411,309	10.29	333,591	8.88
外銷	3,586,967	89.71	3,424,269	91.12
合計	3,998,276	100.00	3,757,860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營收來源為保護元件與高頻元件，目前國內上市、櫃公司中尚無與本公司生產完全相同產品之公司，僅興勤、國巨、晶焱、謙裕、奇力新、太盟、美磊、台慶等公司生產部份功能類似之產品，故礙難估計市場佔有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保護元件

抗雜訊保護元件市場用途仍持續增長，隨著智慧型手機、穿戴式裝置等小型無線通信產品的發展，高性能、多功能與寬頻的抗雜訊電子零件由於現代各種頻率電流電波應用日廣，越來越多產品加速電子化，從越做越薄的智慧型手機這種小東西，到汽車航太等大型系統，為減低故障問題與增加系統運作效率，除去電路雜訊的保護元件，市場重要性與規模日益增高。

因而目前不僅國際電子技術協會、UL、VDE、JIS、FCC 等機構對電子儀器突波或輻射保護有嚴格之規範外，主要國際資訊、通訊及消費性產品大廠對於電磁波、靜電干擾等技術問題亦日益重視。為了解決電磁波、靜電干擾及電流過載等問題，保護元件便成為最佳之解決方案，隨著電子產品功能越趨複雜，改朝換

代的速度越來越快，保護元件也需要跟著電子產品更新的速度研發、建立能夠滿足新需求的保護功能，其中由於智慧型手機、平板/筆記型電腦產品技術已較成熟，既有產品效能多已可滿足消費者需求下，各廠商多以朝向時尚外型、產品輕薄化與長時間待機等消費者可直接感受到之使用情境發展，加上中國大陸等新興市場人口眾多，於人民生活水準提高下產生之潛在消費市場需求仍持續提升，使得智慧型手機、平板/筆記型電腦仍保持市場規模上升的趨勢。

綜上，本公司對於保護元件的研發一向非常的重視，在台灣保護元件業一直是名列前茅，隨著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對保護元件的需求也越來越大，相信本公司之未來發展應屬可期。

②高頻通訊元件

本公司之高頻通訊元件主要係應用於全球定位系統(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以下簡稱GPS)、手機、筆記型電腦、無線區域網路及藍芽模組等領域，其中GPS天線及模組為本公司於高頻通訊元件中發展之主軸。如未來可應用於行動支付之近場通訊(NFC)技術，本公司亦已開發出相關之高頻元件，隨NFC將來提供之應用層面不斷拓展，將促進更多智慧型手機及其他智慧型平台裝置搭載NFC通訊技術。

展望未來物聯網、車聯網、5G行動通訊等發展，基於安全性、便利性之考量，以及隨著GPS之技術逐漸成熟，因此除了GPS天線外，本公司也開發小型化之Chip Antenna(晶片型天線)、NFC、WIFI、LCT等相關通訊天線，並列為本公司主要天線產品群之一。

4.競爭利基

- ①定位明確，產品具差異性
- ②研發技術能力佳，產品競爭力強
- ③擁有優良製程技術，對產品品質要求度高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 A.堅強研發團隊
- B.3C 產業蓬勃發展，保護元件之需求持續成長
- C.抗靜電放電(ESD)功能之保護元件、電磁波輻射抑制元件日受重視，法規要求亦越趨嚴謹
- D.物聯網、車聯網、5G 行動通訊、無線充電等市場前景看好，會是一快速成長之產品線。

②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原材料價格上揚

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持續與供應廠商間維持良好的互動關係，維持密切往來，以確保現有貨源穩定無虞外，本公司亦透過與學術單位之合作開發，積極開發新的材料配方與替代性原料，以降低對高價原物料之依賴程度。

B.國內外競爭對手之發展

因應措施：

加強研發能力及生產能力，開發差異化產品、擴充完整產品線，建立與客

戶間夥伴關係，提高產品市場佔有率，加大與競爭對手之距離與競爭能力。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及重要用途：

(1)保護元件

- a.用於各電器產品之 ESD、EMI 防護使用，可有效濾除電磁波。
- b.用於個人攜帶電器產品上(手機、平板、穿戴式裝置、筆記型/桌上型電腦、...)防止靜電/突波/電磁波所帶來之破壞。
- c.3C 產品(手機、平板、穿戴式裝置、筆記型/桌上型電腦、...)之過電流保護。
- d.手機等攜帶型電子產品電源電路所需之高效率小型化功率電感。

(2)高頻元件

- a.用於全球衛星系統訊號接收，作為方位判別。
- b.用於手機及平板電腦之 GSM、藍芽、WIFI 等系統訊號之接收，作為通訊元件之工具。
- c.FM、XM...等 RF 訊號之接收/發射。

2.產製過程：

(1)保護元件

基板印刷→粒狀成形→端電極沾附→電鍍→中間檢查→電性測試→打帶封裝→成品 QC→入庫

(2)高頻元件

陶瓷粉末配方→壓模成型→燒結→電極印刷→烘烤→燒結→裝 PIN 腳→測試→包裝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情形
基板、晶片	超晟、飛萊克斯	良好
膠	SHOEI、ESL	良好
粉料	信昌、美泰樂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進貨超過進貨總額 10%之客戶。

2.最近二年度主要客戶資料：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銷貨超過銷貨總額 10%之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之生產量值(合併):

單位:千個;千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保護元件		13,000,000	10,762,962	1,354,807	12,360,000	9,882,717	1,171,928
高頻元件		450,000	420,590	2,399,383	388,000	349,433	1,781,034
合計		註	11,183,552	3,754,190	註	10,232,150	2,952,962

註:各產品生產不具可替代性,故不予合併產能。

(六)最近二年度之銷售量值(合併):

單位:千個;千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保護元件		1,064,625	186,114	8,590,890	1,280,714	1,234,754	182,639	8,322,165	1,247,522
高頻元件		10,530	225,195	375,346	2,306,253	7,159	150,952	340,021	2,176,747
合計		1,075,155	411,309	8,966,236	3,586,967	1,241,913	333,591	8,662,186	3,424,26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合併)

年 度		106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數	直接人工	1,071	1,400	1,296
	間接人工	624	635	670
	合計	1,695	2,035	1,966
平均年歲		32.64	32.19	32.16
平均服務年資		4.86	4.64	4.71
學 歷 分 布 %	博士	1%	1%	1%
	碩士	5%	4%	5%
	大專	32%	28%	30%
	高中	30%	25%	25%
	高中以下	32%	42%	39%
	合計	100%	100%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此情事。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提昇員工之福利措施，嘉惠員工之工作、生活、健康等各方面之勞資和諧，本著「敬天愛人」之精神推展各項福利措施。

- a.每年發放年終獎金，員工並適期適量調薪。
- b.員工定期之身體健康檢查。
- c.員工享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除了員工本人受惠之外，亦嘉惠員工之配偶與子女，使員工本身與家庭皆能得到保障。
- d.員工婚、喪、喜慶補助及生日慶生聚餐。
- e.本公司設有餐廳，提供自助餐，用餐皆有公司補助，員工僅需支付少許餐費即能享用多樣且豐富餐點。
- f.為使縣外員工就近解決住宿問題，本公司備有員工宿舍，提供舒適住宿環境。
- g.定期舉辦員工旅遊、家庭日活動、年終晚會活動，充分聯絡員工之間的情感，促進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提昇工作士氣。
- h.員工認股，並參與公司盈餘之分紅。

2.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 a.訂定「公司道德行為與社會責任規範」為保護員工勞動環境、勞動條件、勞動場所及勞動權力之健康安全、工作安全及工作報酬所制定此規範並確實遵行。
- b.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的健康及安全，公司設置「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實施安全衛生管理及自動檢查。
- c.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公司每三個月會辦一次勞資會議。

3.退休金制度實施情形：

本公司之退休制度完全依照勞基法之規定，服務年滿十五年以上且年齡達五十五歲以上或服務滿二十五年以上者得自請退休，退休金之給與依勞基法之規定按員工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但最高總數為四十五個基數；本公司業已成立監督委員會及提撥專戶存儲，截至107年12月31日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1,279千元。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專戶，107年之退休金費用為18,389千元已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4.員工受訓情形：

本公司為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訂有教育訓練辦法，本公司教育訓練分為內部訓練與外部訓練，107年已執行教育訓練資料如下：

訓練類別	訓練人數	訓練時數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105	350
安全衛生訓練	301	817
專業技能與人員訓練	1,086	3,103
總計	1,492	4,270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措施：

項目	內容
門禁安全	與保全公司簽約，維護廠房安全，日夜均設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1. 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每2年進行公共安全檢查。 2. 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 3. 每年定期做高低壓電器設備、升降機、空調設備、飲水機、公務車、消防器材等進行維護與檢查。
生理衛生	健康檢查：辦理新進員工身體體檢，在職員工每年定期健康檢查。
保險及醫療慰問	依法投保勞保(含職災保險)、健保，另外投保意外險、意外醫療險等。
職場安全	操作機台設備前須接受完整教育訓練，避免受傷。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損失金額與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中長期借款合同	彰化商業銀行	106.5~113.5	本公司與彰化商業銀行簽訂借款合同，取得新台幣492,000千元之融資額度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合併)

單位：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3,488,842	3,286,699	3,089,292	3,726,771	4,482,987	4,327,557
不動產、廠房 及 設 備		2,184,703	2,029,103	1,750,142	1,597,852	1,787,495	1,929,258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637,194	569,647	528,192	629,089	574,466	654,084
資產總額		6,310,739	5,885,449	5,367,626	5,953,712	6,844,948	6,910,8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946,129	2,515,367	2,615,004	2,724,923	1,604,138	1,644,416
	分配後	3,043,611	2,613,725	2,659,889	2,791,040	-	-
非流動負債		336,542	542,701	69,216	517,431	498,032	497,12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282,671	3,058,068	2,684,220	3,242,354	2,102,170	2,141,538
	分配後	3,380,153	3,156,426	2,729,105	3,308,471	-	-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權益		3,028,068	2,827,381	2,683,406	2,711,358	4,742,778	4,769,361
股本		1,024,824	1,025,582	1,025,582	1,025,582	1,475,582	1,475,582
資本公積		1,597,900	1,608,940	1,605,608	1,612,957	3,014,449	3,016,37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0,517	184,002	144,014	185,721	395,976	360,490
	分配後	79,040	88,976	99,129	119,604	-	-
其他權益		327,399	96,006	(4,649)	(25,753)	(143,229)	(83,086)
庫藏股票		(92,572)	(87,149)	(87,149)	(87,149)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28,068	2,827,381	2,683,406	2,711,358	4,742,778	4,769,361
	分配後	2,930,586	2,729,023	2,638,521	2,645,241	-	-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經會計師核閱。

註3：107年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故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2.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流動資產	1,792,360	1,872,549	1,897,064	2,028,766	2,362,093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1,271,495	1,170,094	1,034,875	913,124	986,387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	1,910,279	1,767,351	1,745,740	2,154,895	2,418,942		
資產總額	4,974,134	4,809,994	4,677,679	5,096,785	5,767,42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09,524	1,439,912	1,925,057	1,867,996		526,612
	分配後	1,707,006	1,538,270	1,969,942	1,934,113		-
非流動負債	336,542	542,701	69,216	517,431	498,03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46,066	1,982,613	1,994,273	2,385,427		1,024,644
	分配後	2,043,548	2,080,971	2,039,158	2,451,54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3,028,068	2,827,381	2,683,406	2,711,358	4,742,778		
股本	1,024,824	1,025,582	1,025,582	1,025,582	1,475,582		
資本公積	1,597,900	1,608,940	1,605,608	1,612,957	3,014,44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0,517	184,002	144,014	185,721		395,976
	分配後	79,040	88,976	99,129	119,604		-
其他權益	327,399	96,006	(4,649)	(25,753)	(143,229)		
庫藏股票	(92,572)	(87,149)	(87,149)	(87,149)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028,068	2,827,381	2,683,406	2,711,358		4,742,778
	分配後	2,930,586	2,729,023	2,638,521	2,645,241		-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7年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故分配後金額暫不列示。

(二) 綜合損益表資料：

1. 簡明綜合損益表 (合併)

單位：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3,367,141	3,400,975	3,100,030	3,757,860	3,998,276	863,863
營業毛利	705,585	624,099	627,990	850,660	850,570	168,010
營業損益	(27,963)	(91,423)	27,666	190,445	32,469	(8,3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6,277	227,562	60,061	(16,963)	359,301	3,413
稅前淨利	118,314	136,139	87,727	173,482	391,770	(4,94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3,807	99,362	58,882	85,436	264,913	(15,88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03,807	99,362	58,882	85,436	264,913	(15,8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4,076	(225,793)	(104,499)	(19,948)	(116,640)	40,5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7,883	(126,431)	(45,617)	65,488	148,273	24,65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3,807	99,362	58,882	85,436	264,913	(15,88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87,883	(126,431)	(45,617)	65,488	148,273	24,65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10	1.03	0.60	0.87	2.14	(0.11)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經會計師核閱。

2.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1,553,081	1,494,551	1,485,318	1,615,564	1,617,292	不適用
營業毛利	241,865	141,047	162,529	136,979	186,159	
營業損益	(170,214)	(241,461)	(186,526)	(251,565)	(327,1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3,510	346,230	253,617	367,590	663,402	
稅前淨利	103,296	104,769	67,091	116,025	336,25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03,807	99,362	58,882	85,436	264,91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03,807	99,362	58,882	85,436	264,9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4,076	(225,793)	(104,499)	(19,948)	(116,6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87,883	(126,431)	(45,617)	65,488	148,273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03,807	99,362	58,882	85,436	264,91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87,883	(126,431)	(45,617)	65,488	148,27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10	1.03	0.60	0.87	2.14	

註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年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魏興海 黃海寧	無保留意見
104年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魏興海 黃海寧	無保留意見
105年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魏興海 呂倩慧	無保留意見
106年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游萬淵 呂倩慧	無保留意見
107年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游萬淵 呂倩慧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合併報告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02	51.96	50.01	54.46	30.71	30.9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4.01	166.09	157.28	202.07	293.19	272.9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8.42	130.66	118.14	136.77	279.46	263.17
	速動比率	97.10	107.95	100.09	118.10	247.63	233.77
	利息保障倍數	4.05	4.22	3.30	6.27	12.88	0.2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95	2.76	2.80	3.03	2.71	2.34
	平均收現日數	123.72	132.24	130.35	120.46	134.68	155.98
	存貨週轉率(次)	3.93	3.83	3.87	4.71	4.98	4.6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20	4.68	4.69	4.79	4.43	4.48
	平均銷貨日數	92.87	95.30	94.31	77.49	73.29	79.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9	1.61	1.64	2.24	2.36	1.8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9	0.56	0.55	0.66	0.62	0.5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39	2.21	1.61	1.99	4.55	(0.61)
	權益報酬率(%)	3.70	3.39	2.14	3.17	7.11	(1.3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55	13.27	8.55	16.92	26.55	(0.33)
	純益率(%)	3.08	2.92	1.90	2.27	6.63	(1.84)
	每股盈餘(元)	1.10	1.03	0.60	0.87	2.14	(0.1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6.76	11.34	10.42	10.62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7)	-	-	-	74.39	66.09	102.16
	現金再投資比率(%)	(0.90)	6.61	4.48	4.69	1.43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7.19)	(22.80)	71.64	11.95	73.79	(65.58)
	財務槓桿度	0.42	0.68	(2.65)	1.21	(64.94)	0.5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佔資產比率下降:主要係107年增資及107年負債總額減少所致。
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上升:主要係107年增資及107年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3. 流動比率上升:主要係107年增資及107年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4. 速動比率上升:主要係107年增資及107年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5.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要係107年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6. 資產報酬率上升:主係107年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7. 權益報酬率上升:主係107年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上升:主係107年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9. 純益率上升:主係107年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10. 每股盈餘上升:主係107年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11.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107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12. 營運槓桿度變大:主係107年營業利益較106年減少所致。
13. 財務槓桿度轉負:主係107年營業利益較106年減少所致。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

務資料。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經會計師核閱。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料未滿 5 年，不予計算。

(2) 財務分析-個體報告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註2)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12	41.22	42.63	46.80	17.77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64.62	288.02	265.99	353.60	531.3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1.36	130.05	98.55	108.61	448.55	
	速動比率	92.03	111.69	86.42	100.56	413.34	
	利息保障倍數	5.49	5.23	3.58	5.58	18.4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89	2.81	3.07	3.13	3.06	
	平均收現日數	126.30	129.89	118.89	116.61	119.28	
	存貨週轉率(次)	3.87	3.77	4.13	5.27	5.8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85	6.27	6.11	5.88	6.10	
	平均銷貨日數	94.32	96.82	88.38	69.26	62.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 轉率(次)	1.37	1.22	1.35	1.66	1.7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4	0.31	0.31	0.33	0.3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68	2.45	1.70	2.18	5.16	
	權益報酬率(%)	3.70	3.39	2.14	3.17	7.1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10.08	10.22	6.54	11.31	22.79	
	純益率(%)	6.68	6.65	3.96	5.29	16.38	
	每股盈餘(元)	1.10	1.03	0.60	0.87	2.14	
現金 流量 (註8)	現金流量比率(%)	-	11.37	2.93	1.30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7)	-	-	-	29.31	22.0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49	(1.07)	(0.46)	(1.00)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4.51)	(3.30)	(3.88)	(2.93)	(2.25)	
	財務槓桿度	0.88	0.91	0.88	0.91	0.9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佔資產比率下降:主要係107年增資及107年負債總額減少所致。
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上升:主要係107年增資及107年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3. 流動比率上升:主要係107年增資及107年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4. 速動比率上升:主要係107年增資及107年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5.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要係107年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6. 資產報酬率上升:主係107年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7. 權益報酬率上升:主係107年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上升:主係107年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9. 純益率上升:主係107年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10. 每股盈餘上升:主係107年稅後純益增加所致。
11.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107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係107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13.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107年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14. 營運槓桿度變小:主係107年營業損失較106年增加所致。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

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經會計師核閱。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註 7：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料未滿 5 年，不予計算。
- 註 8：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者，不予計算。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游萬淵會計師及呂倩慧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華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楊金昌

蔡育恭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5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佳邦科技股份有



董 事 長：華新科技股份有

代表人：陳培真



日 期：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30078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之客戶主要來自於消費性電子、電腦週邊、無線通訊網路等領域，因產業、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變化快速，對客戶財務資訊掌握較為困難。評估其應收款項可回收性時，需考量應收款項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超過授信期間之逾期未收回款項，係參考客戶應收款項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所發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分析其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並據以提列備抵損失，因此，應收款項之備抵減損損失及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存有管理階層之判斷，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帳齡分析表確認完整性及正確性；針對應收款項逾期未收回者，取得管理階層之說明、評估合理性及核對期後收款情形，並了解其餘款項之可能收款情形；評估應收款項備抵減損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提列方法及其金額是否適當；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存貨評估

有關存貨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四)存貨淨額。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管理階層需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科技快速變遷致淨變現價值波動之估計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因此，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存貨異動庫齡報表與總帳核對，並就存貨異動庫齡報表選取適當樣本核對異動單據，以檢查存貨異動庫齡報表區間之正確性；瞭解管理階層計算淨變現價值之方式及抽核相關單據，並評估其合理性；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及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性

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性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八)所得稅；遞延所得稅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所得稅。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包含未使用之虧損扣抵、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及衡量係依管理當局對未來預計獲利之假設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使用機會所作判斷，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因此，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性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對其未來經營結果所做之未來年度預測及計算未來年度課稅所得所使用重要假設之合理性，並瞭解以往管理階層對未來經營結果預測之估列品質。另，詢問管理階層並評估有無其他事項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以及評估管理當局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揭露是否適當。

其他事項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合併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游萬勛 
呂倩慧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佳邦科

子公司

民國一〇七

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345,432	34	1,604,875	2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 368,580	5	1,496,880	25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127,713	2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642,635	10	726,724	1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102,831	2	51,631	1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附註七)	43,745	1	9,35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1,388,019	20	1,334,440	22	2201 應付薪資及獎金	254,348	4	221,140	4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附註六(三))及七)	11,327	-	10,125	-	2213 應付設備款	59,455	1	11,389	-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510,635	8	508,516	9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6,911	2	191,043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46,142	1	11,244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88,464	1	68,389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七))	78,601	1	78,227	2		1,604,138	24	2,724,923	45
	4,482,987	66	3,726,771	63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及八)	311,120	5	400,278	7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368,743	5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166,463	2	94,107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	-	203,092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20,449	-	23,04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9,782	-	199,175	3		498,032	7	517,431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1,787,495	26	1,597,852	27	負債總計	2,102,170	31	3,242,354	5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115,115	2	107,449	2	權益(附註六(十二))：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7,926	-	8,022	-	股本	1,475,582	21	1,025,582	17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	72,900	1	111,351	2	資本公積	3,014,449	44	1,612,957	27
	2,361,961	34	2,226,941	37	保留盈餘	395,976	6	185,721	3
資產總計	\$ 6,844,948	100	5,953,712	100	其他權益	(143,229)	(2)	(25,753)	-
					庫藏股票	-	-	(87,149)	(1)
					權益總計	4,742,778	69	2,711,358	4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844,948	100	5,953,712	100



董事長：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培真

經理人：鄭敦仁

(鄭敦仁) 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黃國書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十五)及七)	\$ 3,998,276	100	3,757,86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九)、(十)、(十六)及七)	3,147,706	79	2,907,200	77
5900 營業毛利	850,570	21	850,660	23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十)、(十二)、(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69,477	7	243,289	7
6200 管理費用	228,629	5	122,17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7,911	8	294,756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084	-	-	-
營業費用合計	818,101	20	660,215	18
6900 營業淨利	32,469	1	190,445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五)、(十七)及七)	309,032	8	57,561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七))	(32,969)	(1)	(32,943)	(1)
7100 利息收入	18,878	-	11,016	-
7230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附註六(十八))	43,937	1	(75,912)	(2)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20,423	1	23,315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359,301	9	(16,963)	(1)
7900 稅前淨利	391,770	10	173,482	4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126,857	3	88,046	2
本期淨利	264,913	7	85,436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	931	-	1,15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1,172)	(2)	-	-
8326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未實現評價損益	1,296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8,945)	(2)	1,15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727)	(1)	(28,306)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886	-
837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95	-	(1,80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一))	4,837	-	5,11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7,695)	(1)	(21,104)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16,640)	(3)	(19,948)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8,273	4	65,488	1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14		0.8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12		0.86	

董事長：華新科技股
代表人：陳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鄭敦仁



會計主管：黃國書



佳邦科技及子公司

合併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損失)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 1,025,582	-	-	-	79,803	-	-	-	55,038	-	-	-	-	-	-	-	-	-	-	2,683,4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85,436	-	-	-	-	-	-	-	-	-	-	85,43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1,156	-	-	-	-	-	-	-	-	-	-	(19,94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	-	-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1,025,582	-	-	-	85,307	-	-	13,822	86,592	-	-	-	-	-	-	-	-	-	-	2,711,358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	-	-	-	14,061	-	-	-	-	-	-	-	-	-	-	14,06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025,582	-	-	-	85,307	-	-	13,822	100,653	-	-	-	-	-	-	-	-	-	-	2,718,535
本期淨利	-	-	-	-	-	-	-	-	264,913	-	-	-	-	-	-	-	-	-	-	264,9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931	-	-	-	-	-	-	-	-	-	-	(116,6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265,844	-	-	-	-	-	-	-	-	-	-	148,27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	-	-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	8,543	-	-	-	(8,543)	-	-	-	-	-	-	-	-	-	-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	-	-	-	(11,931)	-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	-	-	-	-	-	-	(66,117)	-	-	-	-	-	-	-	-	-	-	(66,117)
本期淨利	-	-	-	-	-	-	-	-	-	-	-	-	-	-	-	-	-	-	-	132,2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	13,5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	-	-	1,831,50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	-	-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450,000	-	-	-	-	-	-	-	-	-	-	-	-	-	-	-	-	-	-	1,831,500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	-	-	-	-	-	-	-	-	-	-	-	-	-	-	(35,21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450,000	-	-	-	-	-	-	-	-	-	-	-	-	-	-	-	-	-	-	1,831,500
本期淨利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	-	-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	93,850	-	-	25,753	276,373	-	-	-	-	-	-	-	-	-	-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	-	-	-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淨利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	-	-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	-	-	-	-	-	-	-	-	-	-	-	-	-	-	-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	-	-	-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淨利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	-	-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	-	-	-	-	-	-	-	-	-	-	-	-	-	-	-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	-	-	-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淨利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	-	-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	-	-	-	-	-	-	-	-	-	-	-	-	-	-	-	-	-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	-	-	-	-	-	-	-	-	-	-	-	-	-	-	-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淨利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	-	-	-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91,770	173,48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24,592	230,29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2,084	-
備抵呆帳迴轉數	-	(2,6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4,573)	-
利息費用	32,969	32,943
利息收入	(18,878)	(11,016)
股利收入	(16,332)	(9,62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20,423)	(23,315)
處分投資利益	-	(9,10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263,897)	-
提列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13,510	90,98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1,820	-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費損淨額	35,915	20,04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56,787</u>	<u>318,554</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51,200)	(44,186)
應收帳款	(55,408)	(360,759)
應收關係人款	(1,202)	42,319
存貨	(15,629)	(127,551)
其他營業資產	(33,613)	13,145
應付票據及帳款	(84,089)	256,204
應付關係人款	34,387	986
其他營業負債	(12,868)	53,647
調整項目合計	<u>(162,835)</u>	<u>152,359</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8,935	325,841
收取之利息	14,469	11,159
收取之股利	16,332	27,839
支付之利息	(32,873)	(32,127)
支付之所得稅	(56,487)	(48,9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0,376</u>	<u>283,802</u>

(續下頁)

董事長：華新科技股
 代表人：陳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鄭敦仁



會計主管：黃國書



佳邦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承前頁)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5,000)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0,49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913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90,95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679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8,0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8,09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3,37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23,781)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247,525	-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16,154)	(95,9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94	930
存出保證金減少	96	6,22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4,232)	(86,50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689)	(171,12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54,048	1,364,694
償還短期借款	(1,885,658)	(1,098,322)
舉借長期借款	-	492,000
償還長期借款	(69,083)	(563,598)
發放現金股利	(66,117)	(44,885)
現金增資	1,831,500	-
員工購買庫藏股	60,38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25,072	149,88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202)	(17,7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40,557	244,8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04,875	1,360,0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45,432	1,604,875

董事長：華新科技股
代表人：陳



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鄭敦仁



會計主管：黃國書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苗栗縣竹南鎮科義街11號。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化保護元件、微波複合化微型天線和模組及積層式微波通訊元件和其模組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經提報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未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相關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十五)。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選擇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係於商品出貨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編製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與之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相關解釋所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度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合併公司有關金融資產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有關金融資產之減損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度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則未改變）：

	IAS 39		IFRS 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1,604,875	攤銷後成本	1,604,875
權益工具投資	以成本衡量(註1)	35,2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0,008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註2)	40,6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0,666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註3)	87,04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51,273
	以成本衡量(註3)	167,849		
應收款項	放款及應收款	1,396,196	攤銷後成本	1,396,19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	11,244	攤銷後成本	11,244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8,022	攤銷後成本	8,022

註1：係過去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意圖出售該資產以賺取價差，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保留盈餘分別增加14,765千元及10,800千元。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該等權益工具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監督管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於初次適用該準則時，依過渡處理規定將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3,261千元重分類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保留盈餘。

註3：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67,849千元）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其他權益項目皆減少3,623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帳面金額	保留盈餘 調整數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備供出售(包括以成本衡量)IAS 39期初數	\$ 75,909	(75,909)	-	-	-	-
自以成本衡量重分類及再衡量	-	35,243	14,765	50,008	10,800	-
自備供出售重分類	-	40,666	-	40,666	3,261	(3,261)
合計	<u>\$ 75,909</u>	<u>-</u>	<u>14,765</u>	<u>90,674</u>	<u>14,061</u>	<u>(3,26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備供出售(包括以成本衡量)IAS 39期初數	\$ 254,896	(254,896)	-	-	-	-
自以成本衡量重分類及再衡量	-	167,849	(3,623)	164,226	-	(3,623)
自備供出售重分類	-	87,047	-	87,047	-	-
合計	<u>\$ 254,896</u>	<u>-</u>	<u>(3,623)</u>	<u>251,273</u>	<u>-</u>	<u>(3,62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 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基於分類條件規 定之重分類	<u>\$ 3,020,337</u>	<u>-</u>	<u>-</u>	<u>3,020,337</u>	<u>-</u>	<u>-</u>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一)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9年1月1日
---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 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增加30,498千元及17,467千元。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解釋並無重大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係以各組成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Inpaq (BVI) Ltd. (Inpaq BVI)	控股	100%	100%
Inpaq BVI	Inpaq (Cayman Islands) Ltd.(Inpaq Cayman)	控股	100%	100%
Inpaq BVI	禾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禾邦香港)	控股	100%	100%
Inpaq Cayman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禾邦蘇州)	生產銷售新型高頻電子元器件、電力電子元器件、光電器件、傳感器件以及配套產品	100%	100%
Inpaq Cayman	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禾邦中國)	開發、生產新型電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敏感元器件及傳感器、電力電子元器件、新型機電元件及銷售	100%	100%
禾邦香港	佳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佳邦貿易)	銷售電子元件、電腦產品及周邊輸入輸出設備、通訊產品及組件、天線批發、佣金代理及售後服務	100%	100%
禾邦蘇州	禾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禾邦貿易)	銷售電子元件、電腦產品及周邊輸入輸出設備、通訊產品及組件、天線批發、佣金代理及售後服務	100%	100%
禾邦蘇州	禾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禾邦電子香港)	控股	100% (註)	-%
禾邦電子香港	台灣禾邦電子有限公司(台灣禾邦)	電子零組件製造、批發及零售	100% (註)	-%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第三季設立之100%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股東權益科目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按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六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認列。

(3)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

應收款之減損損失及迴升列報於營業費用；其餘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轉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認列。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並採權益法評價。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係屬重大且採用不同之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支項下。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予以資本化；日常維修及修理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3~50年
- (2)機器設備：3~8年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設備：3~8年

(4)租賃改良：2~9年

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20年予以計提折舊。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加以檢視，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賃

承租人

合併公司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每年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十五)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積體化保護元件、微波複合化微型天線等電子零組件。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訂單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 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2)政府補助收入

合併公司對政府補助款係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及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認列收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十六)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本公司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並已選擇將該等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之金額轉入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可遞轉後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並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應收款項提列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二)存貨淨額

合併公司之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故合併公司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科技發達致使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縮短，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估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

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並係依未來特定期間課稅所得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且能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其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12.31</u>	<u>106.12.31</u>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404,668	1,343,986
定期存款	<u>940,764</u>	<u>260,889</u>
	<u>\$ 2,345,432</u>	<u>1,604,875</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金融資產

明細如下：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處分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股票、正基科技(股)公司股票、禾伸堂(股)公司股票及聯茂電子(股)公司股票，處分價款共計90,951千元。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7.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91,552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177,191</u>
	<u>\$ 368,743</u>

源榮創業投資(股)公司經民國一〇七年度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並退還股款1,913千元予合併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第三季取得晶喬科技(股)公司股票，取得價款為15,000千元。

有關鈺邦科技(股)公司轉入說明，請詳附註六(五)項下說明。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依流動性分別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14,776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第四季出售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26,743千元，累積處分損失計4,841千元，已將前述累積處分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回25,842千元。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6.12.31</u>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1,731
國外私募基金	<u>25,982</u>
	<u>\$ 127,713</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投資標的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依持有目的分別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12.31
西北臺慶科技(股)公司股票	\$ 101,430
經緯航太科技(股)公司股票	29,294
正基科技(股)公司股票	35,243
源榮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19,125
晉陞太空科技(股)公司股票	18,000
	\$ 203,092

源榮創業投資(股)公司經民國一〇六年度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並退還股款3,375千元予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第二季取得晉陞太空科技(股)公司股票，取得價款為18,000千元；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處分經緯航太科技(股)公司股票，處分價款計為22,747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回18,090千元，認列處分投資利益計為9,107千元，剩餘款項4,657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收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除正基科技(股)公司股票外，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應收票據：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02,831	51,631

2.應收帳款淨額：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 1,413,017	1,359,701
減：備抵損失	(24,998)	(25,261)
	\$ 1,388,019	1,334,440

3.應收關係人款項：

	107.12.31	106.12.31
應收關係人款項	\$ 11,327	10,125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459,333	-	-
逾期60天以下	42,449	-	-
逾期61~90天	3,259	88%	2,864
逾期91~180天	5,823	100%	5,823
逾期181天以上	16,311	100%	16,311
	<u>\$ 1,527,175</u>		<u>24,998</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款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之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總額	減損
逾期0~60天	\$ 36,217	9,757
逾期61~90天	202	202
逾期91~180天	2,502	2,502
逾期181天以上	12,800	12,800
	<u>\$ 51,721</u>	<u>25,261</u>

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註)	\$ 25,261	28,579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2,084	(2,644)
本期沖銷數	(2,092)	(276)
匯率影響數	(255)	(398)
期末餘額	<u>\$ 24,998</u>	<u>25,261</u>

註：合併公司評估初次適用IFRS 9編製之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備抵損失無相關調整數。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貨淨額

	<u>107.12.31</u>	<u>106.12.31</u>
原料	\$ 165,886	188,695
在製品及半成品	116,317	96,881
製成品及商品	<u>228,432</u>	<u>222,940</u>
	<u>\$ 510,635</u>	<u>508,516</u>

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銷貨成本	\$ 3,140,575	2,823,432
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	13,510	90,983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6,379)</u>	<u>(7,215)</u>
	<u>\$ 3,147,706</u>	<u>2,907,200</u>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7.12.31</u>	<u>106.12.31</u>
關聯企業	<u>\$ 9,782</u>	<u>199,175</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四日處分部分鈺邦科技(股)公司股票並喪失對其之重大影響力，處分價款為247,525千元，並於當日將對鈺邦科技(股)公司剩餘之投資，按當日之公允價值232,846千元依持有目的轉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參見附註六(二)之2項下說明。前述處分利益為263,897千元，係包含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該處分利益中包括合併公司對鈺邦科技(股)公司之剩餘股數按處分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轉列之利益，以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先前認列於得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及資本公積轉列至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所投資之關聯企業—鈺邦科技(股)公司為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帳面金額為191,141千元，公允價值為539,401千元。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未依合併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u>107.12.31</u>	<u>106.12.31</u>
總資產	<u>\$ 54,833</u>	<u>2,722,838</u>
總負債	<u>\$ 30,377</u>	<u>1,219,830</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收入	<u>\$ 79,099</u>	<u>1,690,203</u>
本期淨利	<u>\$ 3,265</u>	<u>184,534</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u>\$ 20,423</u>	<u>23,315</u>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 地</u>	<u>房屋及 建 築</u>	<u>機器 設 備</u>	<u>其他 設 備</u>	<u>未完工 程及待 驗設備</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95,980	830,654	1,817,640	559,246	60,369	3,463,889
增添	-	33,343	116,374	63,586	150,917	364,220
處分及報廢	-	(3,313)	(16,578)	(25,919)	-	(45,810)
重分類	-	-	99,755	1,739	(28,427)	73,06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172)	(10,880)	(3,408)	(2,362)	(24,822)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95,980</u>	<u>852,512</u>	<u>2,006,311</u>	<u>595,244</u>	<u>180,497</u>	<u>3,830,544</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95,980	838,862	1,810,929	554,540	18,821	3,419,132
增添	-	976	25,938	21,636	47,507	96,057
處分及報廢	-	-	(10,581)	(17,678)	-	(28,259)
重分類	-	-	1,725	4,644	(6,024)	34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184)	(10,371)	(3,896)	65	(23,38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95,980</u>	<u>830,654</u>	<u>1,817,640</u>	<u>559,246</u>	<u>60,369</u>	<u>3,463,889</u>
折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14,467	1,194,394	457,176	-	1,866,037
本期折舊	-	30,857	147,359	46,376	-	224,592
處分及報廢	-	(1,511)	(13,945)	(21,826)	-	(37,2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506)	(5,305)	(2,487)	-	(10,29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41,307</u>	<u>1,322,503</u>	<u>479,239</u>	<u>-</u>	<u>2,043,04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86,255	1,059,885	422,850	-	1,668,990
本期折舊	-	29,970	148,322	51,999	-	230,291
處分及報廢	-	-	(9,731)	(15,156)	-	(24,88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758)	(4,082)	(2,517)	-	(8,35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14,467</u>	<u>1,194,394</u>	<u>457,176</u>	<u>-</u>	<u>1,866,037</u>
帳面金額：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95,980</u>	<u>611,205</u>	<u>683,808</u>	<u>116,005</u>	<u>180,497</u>	<u>1,787,495</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195,980</u>	<u>652,607</u>	<u>751,044</u>	<u>131,690</u>	<u>18,821</u>	<u>1,750,142</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95,980</u>	<u>616,187</u>	<u>623,246</u>	<u>102,070</u>	<u>60,369</u>	<u>1,597,852</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預付費用	\$ 23,826	30,710
留抵稅額	26,722	21,176
電腦軟體	37,890	19,360
預付設備款	15,766	76,055
應收退稅款	9,048	7,491
待攤費用	8,950	9,444
其他	29,299	25,342
	<u>\$ 151,501</u>	<u>189,578</u>

(八)長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

	<u>107.12.31</u>	<u>106.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368,580</u>	<u>1,496,88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389,665</u>	<u>854,800</u>
期末借款利率區間	3.90%~ <u>4.56%</u>	1.00%~ <u>3.52%</u>

相關之流動性風險及匯率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2.長期借款：

貸款單位	用途	借款期限及還款方式	<u>107.12.31</u>	<u>106.12.31</u>
彰化商業銀行	擴建廠房及增購設備	106.05.04~113.05.04，自107.05.04起每月為一期，分七十二期平均攤還	\$ 263,611	292,000
彰化商業銀行	擴建廠房及增購設備	106.05.04~111.05.04，自借款日起每月為一期，分六十期平均攤還	135,973	176,667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88,464)	(68,389)
			<u>\$ 311,120</u>	<u>400,278</u>
期末借款利率區間			1.65%~ <u>1.70%</u>	1.65%~ <u>1.70%</u>

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營業租賃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其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一年內	\$ 15,863	14,399
一年至五年	<u>14,007</u>	<u>1,435</u>
	<u>\$ 29,870</u>	<u>15,834</u>

本公司向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廠房，依租賃合約，如遇調整地價，租金將隨同調整。除上述契約外，合併公司尚有其他已簽訂之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租賃合約等。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32,691千元及27,642千元。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義務現值總計	\$ 61,728	62,42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41,279)</u>	<u>(39,378)</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0,449</u>	<u>23,046</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1,279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2,424	62,96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64	601
福利支付數	(1,608)	-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u>148</u>	<u>(1,143)</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61,728</u></u>	<u><u>62,424</u></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9,378	37,12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949	1,889
利息收入	482	354
福利支付數	(1,608)	-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u>1,078</u>	<u>13</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41,279</u></u>	<u><u>39,378</u></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u>\$ 282</u></u>	<u><u>247</u></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9,120)	(10,276)
本期認列利益(損失)	<u>931</u>	<u>1,156</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8,189)</u></u>	<u><u>(9,120)</u></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折現率	1.01 %	1.23 %
未來薪資成長率	2.00 %	2.50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987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4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20,449千元，當採用之員工未來薪資成長率增減變動0.25%時，預估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2,114千元或減少2,034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應提撥金額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8,389千元及17,724千元，已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除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部分國外合併子公司，依當地相關法令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9,305千元及21,016千元。

(十一)所得稅

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77,619	65,11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20,289)</u>	<u>(5,210)</u>
	<u>57,330</u>	<u>59,900</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70,000	28,146
所得稅稅率變動	<u>(473)</u>	<u>-</u>
	<u>69,527</u>	<u>28,146</u>
所得稅費用	<u>\$ 126,857</u>	<u>88,046</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4,596)	(5,118)
所得稅稅率變動	(241)	-
	<u>\$ (4,837)</u>	<u>(5,118)</u>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	\$ 391,770	173,48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78,354	29,492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40,648	51,611
所得稅稅率變動	(473)	-
永久性差異	(63,726)	(7,778)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50,427	-
前期高低估數及其他	21,627	14,721
合 計	<u>\$ 126,857</u>	<u>88,046</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投資抵減	\$ -	6,165
虧損扣除	55,678	2,722
	<u>\$ 55,678</u>	<u>8,887</u>

依中華民國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得享有之投資抵減，得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之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惟每一年度得抵減稅額，以不超過當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應納稅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稅額不在此限。另，依據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得於支出金額百分之十限度內自當年度起三年內抵減各年度之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認列及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申報年度	已認列之尚未 扣除虧損金額	未認列之尚未 扣除虧損金額	合 計	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
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 97,485	26,255	123,740	一一二年度
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17,370	-	17,370	一一三年度
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71,599	-	71,599	一一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申報數)	186,633	-	186,633	一一六年度
一〇七年度(估計數)	21,389	252,137	273,526	一一七年度
	\$ 394,476	278,392	672,868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6.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7.12.31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 17,589	(4,077)	-	21,666	3,774	-	17,892
未實現兌換損失	3,615	867	-	2,748	2,712	-	36
虧損扣除	38,874	(32,726)	-	71,600	(7,295)	-	78,895
投資抵減	9,052	9,052	-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1,365)	1,365	-	(4,837)	6,202
其他	10,612	542	-	10,070	(2,020)	-	12,090
	\$ 79,742	(26,342)	(1,365)	107,449	(2,829)	(4,837)	115,1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6.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6.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7.12.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利益份額	\$ (38,135)	55,301	-	(93,436)	72,628	-	(166,06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53)	-	(3,753)	-	-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1,484)	(813)	-	(671)	(272)	-	(399)
	\$ (43,372)	54,488	(3,753)	(94,107)	72,356	-	(166,463)

3.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除民國一〇四年度尚未核定外，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二)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3,000,000千元及1,500,000千元，分別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150,000千元及70,000千元；實收股本分別為1,475,582千元及1,025,582千元，每股面額10元。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為尋求與國內外產業大廠進行技術合作或策略聯盟機會，同時充實營運週轉金，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於不超過45,000千股範圍內授權董事會於股東會決議後一年內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40.7元之私募價格發行普通股45,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計450,000千元，以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上述私募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辦理，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五日)起滿三年始得轉讓；私募新股除受法令規定限制轉讓外，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流通在外股票相同。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98,359	98,359
現金增資	45,000	-
轉讓庫藏股予員工	4,200	-
期末餘額	<u>147,559</u>	<u>98,359</u>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782,561	1,401,061
長期投資	-	25,06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106,634	61,582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溢價	101,877	101,877
公司債賣回之應付公司債認股權轉列	15,722	15,722
公司債認股權	7,655	7,655
	<u>\$ 3,014,449</u>	<u>1,612,957</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股東股利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原列報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列保留盈餘金額計46,817千元，惟轉換日因首次適用IFRS1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為9,173千元，本公司依原行政院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9,173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盈餘分配案，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4611	\$ <u>66,117</u>	0.4563	<u>44,885</u>

上述盈餘分派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內容並無差異，另因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影響，民國一〇六年度每股現金股利由0.6722元調整為0.4611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決議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之。

4.庫藏股

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茲依買回原因列示其增減變動如下：

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107年度			期末股數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轉讓	
轉讓予員工	4,200	-	4,200	-

收回原因	106年度			期末股數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轉讓	
轉讓予員工	4,200	-	-	4,200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五日依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將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相關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條件及條款如下：

	第四次庫藏股轉讓員工
給與日	八月十五日
給與數量	4,200千股
合約期間	-
授與對象	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歐式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上述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轉讓員工
給與日公允價值	\$ 17.1
給與日股價	\$ 31.6
執行價格	\$ 14.42
預期波動率(%)	27.1129 %
預期股利	3.2085 %
無風險利率(%)	0.6540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預期股利及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員工費用及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因上述庫藏股轉讓員工所產生之費用為71,820元。

(十三)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264,913</u>	<u>85,436</u>
期初普通股	98,359	98,359
加：現金增資	24,041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u>1,427</u>	<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 <u>123,827</u>	<u>98,359</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2.14</u>	<u>0.87</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264,913</u>	<u>85,43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基本)	123,827	98,35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得以股票配發之員工酬勞	<u>1,104</u>	<u>42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稀釋)	\$ <u>124,931</u>	<u>98,77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2.12</u>	<u>0.86</u>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主要地區市場及產品

	<u>107年度</u>		
	<u>高頻元件 部門</u>	<u>保護元件 部門</u>	<u>合 計</u>
中國	\$ 1,784,689	902,477	2,687,166
臺灣	225,195	186,114	411,309
其他	<u>521,564</u>	<u>378,237</u>	<u>899,801</u>
	\$ <u>2,531,448</u>	<u>1,466,828</u>	<u>3,998,276</u>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五)。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營業收入

商品銷售淨額	<u>106年度</u> <u>\$ 3,757,860</u>
--------	-------------------------------------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四)。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並應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其餘再依前述比例提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0,057千元及10,37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393千元及3,241千元，員工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其中員工酬勞若以股票發放者，將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配發股數。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為次年度損益。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處分投資利益	\$ 263,897	9,1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4,573	-
股利收入	16,332	9,622
政府補助收入	6,357	9,950
開模收入及其他	<u>17,873</u>	<u>28,882</u>
	<u>\$ 309,032</u>	<u>57,561</u>

2.財務成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借款利息費用	<u>\$ 32,969</u>	<u>32,943</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暴險主要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包含應付利息之影響)之合約到期日分析：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 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5年以上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68,580	374,590	248,775	125,815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686,380	686,380	686,027	353	-	-	-
應付設備款	59,455	59,455	59,455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	399,584	415,600	47,399	47,046	92,980	207,813	20,362
	<u>\$ 1,513,999</u>	<u>1,536,025</u>	<u>1,041,656</u>	<u>173,214</u>	<u>92,980</u>	<u>207,813</u>	<u>20,362</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96,880	1,502,358	1,411,468	90,890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736,082	736,082	736,082	-	-	-	-
應付設備款	11,389	11,389	11,389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	468,667	492,096	27,885	47,896	94,659	251,859	69,797
	<u>\$ 2,713,018</u>	<u>2,741,925</u>	<u>2,186,824</u>	<u>138,786</u>	<u>94,659</u>	<u>251,859</u>	<u>69,797</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1,283	30.715	2,189,451
人 民 幣	16,376	4.4753	73,288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 元	157	30.715	4,83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6,908	30.715	519,336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0,792	29.760	1,809,161
人 民 幣	51,213	4.5545	233,250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 元	186	29.760	5,53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6,212	29.760	482,481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美金及人民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或人民幣貶值或升值，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本期淨利變動情形如下：

新台幣匯率	變動情形	107年度	106年度
		對美元貶值1元	\$ <u>45,118</u>
	對美元升值1元	\$ <u>(45,118)</u>	<u>(37,001)</u>
	對人民幣貶值1元	\$ <u>13,592</u>	<u>42,507</u>
	對人民幣升值1元	\$ <u>(13,592)</u>	<u>(42,507)</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43,937千元及(75,912)千元。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當利率變動，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本期淨利變動情形如下：

	<u>變動情形</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借款年利率	增加百分之一	\$ <u>(6,376)</u>	<u>(16,314)</u>
	減少百分之一	\$ <u>6,376</u>	<u>16,314</u>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u>107.12.31</u>				
	<u>帳面金額</u>	<u>公允價值</u>			<u>合計</u>
	<u>第一級</u>	<u>第二級</u>	<u>第三級</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91,552	191,552	-	-	191,552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177,191</u>	-	<u>133,661</u>	<u>43,530</u>	<u>177,191</u>
	<u>\$ 368,743</u>	<u>191,552</u>	<u>133,661</u>	<u>43,530</u>	<u>368,74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45,432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502,177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6,142	-	-	-	-
存出保證金	<u>7,926</u>	-	-	-	-
	<u>\$ 3,901,677</u>	<u>-</u>	<u>-</u>	<u>-</u>	<u>-</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68,58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99,584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86,380	-	-	-	-
	\$ 1,454,544	-	-	-	-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外私募基金	\$ 25,982	-	-	25,982	25,982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101,731	101,731	-	-	101,731
	\$ 127,713	101,731	-	25,982	127,71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04,875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396,196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244	-	-	-	-
存出保證金	8,022	-	-	-	-
	\$ 3,020,33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96,88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68,667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736,082	-	-	-	-
	\$ 2,701,629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持有之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有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

(4)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無活絡市場 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月1日餘額	\$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55,004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77
減資退還股款	(1,913)
購買	15,000
處分	<u>(24,838)</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3,530</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歸屬於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之利益金額為277千元。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乘數 (107.12.31為20.81) • 流通性折價(107.12.31為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乘數 (107.12.31為4.57) • 流通性折價(107.12.31為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資產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淨資產價值 • 流通性折價(107.12.31為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適用 • 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

3.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銀行，並投資信用評等優良之上市(櫃)股票，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對子公司以外之背書保證。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合併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人民幣、歐元及日圓。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二十)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極大化。

合併公司所處產業多變，資金暨技術密集行業且企業生命週期處於營運穩定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股東紅利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半年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負債總額	\$ 2,102,170	3,242,35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345,432)</u>	<u>(1,604,875)</u>
淨負債(註)	<u>\$ (243,262)</u>	<u>1,637,479</u>
權益總額	<u>\$ 4,742,778</u>	<u>2,711,358</u>
負債資本比率	<u>(5.13)%</u>	<u>60.39%</u>

註：合併公司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並償還短期借款，使本期負債資本比率大幅下降。

(廿一)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u>107.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匯率變動</u>	<u>107.12.31</u>
短期借款	\$ 1,496,880	(1,131,610)	3,310	368,58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u>468,667</u>	<u>(69,083)</u>	<u>-</u>	<u>399,584</u>
	<u>\$ 1,965,547</u>	<u>(1,200,693)</u>	<u>3,310</u>	<u>768,16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Inpaq Korea Co., Ltd. (Inpaq Korea)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Canfield Ltd. (Canfield)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鈺邦科技(股)公司(鈺邦)(註4)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鈺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鈺邦無錫)(註4)	鈺邦100%持有之子公司
江陰信邦電子有限公司(江陰信邦)(註1)	信邦100%持有之子公司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上海信邦)(註1)	信邦100%持有之子公司
信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信邦)(註1)	信邦100%持有之子公司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香港信邦)(註1)	信邦100%持有之子公司
北京信邦同安電子有限公司(信邦同安)(註1)	信邦100%持有之子公司
正基科技(股)公司(註2)	其董事長係本公司之董事
華新科技(股)公司(註3)	本公司之董事長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 係 人 名 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註3)	華新之子公司
信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註3)	華新之子公司

註1：信邦電子(股)公司(信邦)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董事任期屆滿，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合併公司之交易，自該日起不視為關係人交易。

註2：正基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十三日更換董事長，故該公司與合併公司之交易，自該日起不視為關係人交易。

註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九日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引進策略性投資人(華新科技(股)公司)，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自該日起視為關係人。

註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四日處分部分鈺邦科技(股)公司股票，自該日起喪失對其之重大影響力，因其董事長係本公司之董事，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本公司之交易，自該日起歸類為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關聯企業	\$ 45,375	32,411
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2,227	-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19,222
其他關係人	-	237
	<u>\$ 47,602</u>	<u>51,870</u>

合併公司對於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u>\$ 34,593</u>	<u>-</u>

合併公司對於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10,695	10,050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7
應收帳款	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632	-
		<u>\$ 11,327</u>	<u>10,057</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應付關係人款項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7.12.31</u>	<u>106.12.31</u>
應付帳款	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 <u>28,797</u>	<u>-</u>

5.向關係人購買勞務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關聯企業佣金	\$ <u>32,976</u>	<u>23,577</u>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7.12.31</u>	<u>106.12.31</u>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u>14,948</u>	<u>9,358</u>

6.租金收入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租賃宿舍、辦公室及廠房等，民國一〇六年度所產生之租金收入為14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關係人款項為5千元。

7.其他交易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訂有ERP系統出租合約，民國一〇六年度所產生之收入為360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收關係人款為63千元。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33,250	9,389
退職後福利	248	248
非貨幣性福利	1,422	940
	\$ <u>34,920</u>	<u>10,577</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7.12.31</u>	<u>106.12.31</u>
土地	長期借款	\$ 195,980	195,980
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	294,962	297,183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193,251	297,823
銀行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關稅保證	3,001	2,309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訴訟提存擔保金	8,951	-
		\$ <u>696,145</u>	<u>793,295</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請詳附註六(九)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合併公司之關係人華新科技(股)公司基於未來經營策略及業務整合之考量，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合併公司簽訂資產買賣契約，擬將其獨立營運之位於中國蘇州之生產單位、研發單位與位於台灣楊梅之研發單位之特定資產及特定人員分別分割予本公司之子公司禾邦蘇州及台灣禾邦，並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為特定資產的點交日，讓售價金分別約為人民幣12,032千元及新台幣181,063千元。截至外勤工作完成日止，前述交易仍在持續進行中。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94,038	400,348	794,386	372,721	273,392	646,113
勞健保費用	33,362	23,983	57,345	34,406	22,555	56,961
退休金費用	21,920	16,056	37,976	24,288	14,699	38,98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9,493	12,978	52,471	37,917	11,779	49,696
折舊費用	198,559	26,033	224,592	196,130	34,161	230,29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依編制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貸 出 資 金 之 公 司 編 號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科 目	是 否 為 關 係 人	本 期 最 高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註3)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損 失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2)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1)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禾邦中國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180,000	180,000	-		2	-	營運週轉	-	無	-	379,422	1,897,111
0	本公司	禾邦蘇州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180,000	180,000	-		2	-	營運週轉	-	無	-	379,422	1,897,111

註1：本公司累積對外之資金貸與總額以未逾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以未逾本公司總貸與金額限額之20%為限。

註3：1.係有業務往來者。

2.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1)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禾邦中國	Inpaq Cayman之子公司	948,556	398,450	379,535	350,340	-	8.00 %	1,897,111	Y	N	Y
0	本公司	禾邦蘇州	Inpaq Cayman之子公司	948,556	337,150	321,145	-	-	6.77 %	1,897,111	Y	N	Y

註1：累積對外之背書保證總額以未逾背書保證之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未逾背書保證之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學邦國際科技工程(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9	1,108	0.20 %	1,108	0.20 %
本公司	韋新生物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6	43,811	2.58 %	43,811	2.58 %
本公司	鈺邦科技(股)公司股票	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76	146,633	5.66 %	146,633	12.33 %
本公司	西北臺慶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82	102,803	3.83 %	102,803	3.83 %
本公司	經緯航太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9	30,858	4.42 %	30,858	9.46 %
本公司	源榮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21	10,758	10.00 %	10,758	10.00 %
本公司	晉陞太空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	23,406	1.75 %	23,406	1.81 %
本公司	邦英生物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	5.00 %	-	5.00 %
本公司	晶喬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	9,366	8.28 %	9,366	8.28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禾邦中國	Inpaq Cayman之子公司	進貨	288,197	30 %	月結60天	-	註1	57,878	32 %	註3
本公司	禾邦蘇州	Inpaq Cayman之子公司	進貨	237,016	25 %	月結60天	-	註1	37,204	20 %	註3
本公司	禾邦蘇州	Inpaq Cayman之子公司	銷貨	100,468	6 %	月結60天	-	註2	29,621	6 %	註3

註1：與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註2：與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告中銷除。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禾邦蘇州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00,468	月結60天	3 %
0	本公司	禾邦蘇州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237,016	月結60天	6 %
0	本公司	禾邦蘇州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37,204	月結60天	1 %
0	本公司	禾邦中國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45,276	月結60天	1 %
0	本公司	禾邦中國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288,197	月結60天	7 %
0	本公司	禾邦中國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57,878	月結60天	1 %
0	本公司	禾邦中國	母公司對子公司	賈料收入	84,791		2 %

註：僅揭露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為1%以上者。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Inpaq BVI	BVI	控股公司	910,735	818,155	28,309	100.00%	1,906,239	100.00 %	284,688	280,694	註2
本公司	Inpaq Korea	韓國	銷售	12,864	12,864	77	44.77%	3,659	44.77 %	4,922	2,204	
本公司	Canfield	Samoa	銷售	6,840	6,840	200	33.33%	4,832	33.33 %	(2,564)	(855)	
本公司	揚志(股)公司	台灣	電子產品製造銷售	7,000	7,000	700	28.00%	1,291	28.00 %	907	254	
Inpaq BVI	Inpaq Cayman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643,597	551,017	20,150	100.00%	1,890,060	100.00 %	284,830	註1	註2
Inpaq BVI	禾邦香港	香港	控股公司	277,988	277,988	66,858	100.00%	5,793	100.00 %	(272)	註1	註2
禾邦蘇州	禾邦電子香港	香港	控股公司	122,240	-	4,000	100.00%	121,990	100.00 %	(250)	註1	註2
禾邦電子香港	台灣禾邦	台灣	電子產品製造銷售	122,240	-	-	100.00%	121,989	100.00 %	(251)	註1	註2

註1：已經由投資公司認列相關損益。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告中銷除。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禾邦蘇州	生產銷售電子元器件等	360,643	註1	360,643	-	-	360,643	336,526	100.00%	100.00%	336,526 註2	1,381,596	-
佳邦貿易	銷售電子元器件	23,179	註1	23,179	-	-	23,179	(208)	100.00%	100.00%	(208) 註2	2,958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 高持股 比率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 期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禾邦中國	生產銷售電 子元器件等	535,527	註1	442,947	92,580	-	535,527	(30,809)	100.00%	100.00%	(30,809) 註2	443,352	-
禾邦貿易	銷售電子元 器件	9,463	註5	-	-	-	-	2,107	100.00%	100.00%	2,107 註2	18,644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919,349	919,349	2,845,667

註1：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未超過主管機關所定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

註4：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告中銷除。

註5：由禾邦蘇州以自有資金投資，故不列入投資限額計算。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以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兩個應報導部門：高頻元件部門及保護元件部門，高頻元件部門係製造各類通訊元件，主要應用於手機、全球定位系統(GPS)、無線通訊網路及藍芽模組等領域。保護元件部門係製造過電壓、過電流、雜訊防護等保護元件，主要應用於消費性電子及電腦週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合併公司未分攤總公司管理費用、所得稅費用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年度			合 計
	高頻元件 部 門	保護元件 部 門	調 整 及 銷 除(註)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531,448	1,466,828	-	3,998,276
部門間收入	-	4,834	(4,834)	-
收入合計	<u>\$ 2,531,448</u>	<u>1,471,662</u>	<u>(4,834)</u>	<u>3,998,276</u>
折舊費用				\$ <u>224,592</u>
部門(損)益	<u>\$ 126,283</u>	<u>(21,994)</u>	<u>-</u>	<u>104,289</u>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1,820)
營業淨利				\$ <u>32,469</u>
部門總資產				\$ 6,835,16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782
資產合計				<u>\$ 6,844,948</u>

	106年度			合 計
	高頻元件 部 門	保護元件 部 門	調 整 及 銷 除(註)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327,700	1,430,160	-	3,757,860
部門間收入	-	4,609	(4,609)	-
收入合計	<u>\$ 2,327,700</u>	<u>1,434,769</u>	<u>(4,609)</u>	<u>3,757,860</u>
折舊費用				\$ <u>230,291</u>
部門(損)益	<u>\$ 201,262</u>	<u>(10,817)</u>	<u>-</u>	<u>190,445</u>
部門總資產				\$ 5,754,53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9,175
資產合計				<u>\$ 5,953,712</u>

註：係包含部門間收入及總公司管理費用等。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高頻元件	\$ 2,531,448	2,327,700
保護元件	1,466,828	1,430,160
	<u>\$ 3,998,276</u>	<u>3,757,860</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地區</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中國	\$ 2,687,166	2,640,154
台灣	411,309	333,591
其他國家	<u>899,801</u>	<u>784,115</u>
	<u>\$ 3,998,276</u>	<u>3,757,860</u>

2.非流動資產(註)：

<u>地區</u>	<u>107.12.31</u>	<u>106.12.31</u>
台灣	\$ 1,024,768	1,006,600
中國	<u>835,627</u>	<u>702,603</u>
	<u>\$ 1,860,395</u>	<u>1,709,203</u>

註：係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並無占合併營收10%以上之客戶，另，合併公司各該年度前兩大客戶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A客戶	\$ 152,822
C客戶	<u>146,705</u>
	<u>\$ 299,527</u>
	<u>106年度</u>
B客戶	\$ 159,371
D客戶	<u>139,050</u>
	<u>\$ 298,421</u>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30078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客戶主要來自於消費性電子、電腦週邊、無線通訊網路等領域，因產業、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變化快速，對客戶財務資訊掌握較為困難。評估其應收款項可回收性時，需考量應收款項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於超過授信期間之逾期未收回款項，係評估客戶應收款項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所發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分析其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並據以提列備抵損失，因此，應收款項之備抵減損失及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存有管理階層之判斷，為本會計師執行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帳齡分析表確認完整性及正確性；針對應收款項逾期未收回者，取得管理階層之說明、評估合理性及核對期後收款情形，並了解其餘款項之可能收款情形；評估應收款項備抵減損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提列方法及其金額是否適當；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存貨評估

有關存貨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四)存貨淨額。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管理階層需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科技快速變遷致淨變現價值波動之估計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因此，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存貨異動庫齡報表與總帳核對，並就存貨異動庫齡報表選取適當樣本核對異動單據，以檢查存貨異動庫齡報表區間之正確性；瞭解管理階層計算淨變現價值之方式及抽核相關單據，並評估其合理性；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及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性

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性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八)所得稅；遞延所得稅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所得稅。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主要包含未使用之虧損扣抵、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及衡量係依管理當局對未來預計獲利之假設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可使用機會所作判斷，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因此，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性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對其未來經營結果所做之未來年度預測及計算未來年度課稅所得所使用重要假設之合理性，並瞭解以往管理階層對未來經營結果預測之估列品質。另，詢問管理階層並評估有無其他事項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以及評估管理當局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揭露是否適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游萬勳



會計師：

呂倩慧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603,220	28	1,110,492	2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101,731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1,290	-	1,29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423,452	7	494,082	10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附註六(三)及七)	50,323	1	65,011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36,083	1	72,316	1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185,420	3	150,393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4,965	1	9,553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七))	27,340	-	23,893	1	
	<u>2,362,093</u>	<u>41</u>	<u>2,028,766</u>	<u>4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368,743	6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	-	203,092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898,581	33	1,754,106	3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七及八)	986,387	17	913,124	1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105,982	2	98,155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7,255	-	6,06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	38,381	1	93,476	2	
	<u>3,405,329</u>	<u>59</u>	<u>3,068,019</u>	<u>60</u>	
資產總計	<u>\$ 5,767,422</u>	<u>100</u>	<u>5,096,785</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					
107.12.31	金額	%	106.12.31	金額	%
	\$ -	-		1,288,560	25
	83,908	1		105,379	2
	98,479	2		185,029	4
	156,530	3		130,776	3
	28,682	-		9,658	-
	70,549	1		80,205	2
	<u>88,464</u>	<u>2</u>		<u>68,389</u>	<u>1</u>
	<u>526,612</u>	<u>9</u>		<u>1,867,996</u>	<u>37</u>
非流動負債：					
	311,120	6		400,278	8
	166,463	3		94,107	2
	20,449	-		23,046	-
	<u>498,032</u>	<u>9</u>		<u>517,431</u>	<u>10</u>
	<u>1,024,644</u>	<u>18</u>		<u>2,385,427</u>	<u>47</u>
負債總計	<u>1,475,582</u>	<u>25</u>		<u>1,025,582</u>	<u>20</u>
權益(附註六(十二))：					
股本	3,014,449	52		1,612,957	32
資本公積	395,976	7		185,721	4
保留盈餘	(143,229)	(2)		(25,753)	(1)
其他權益	-	-		(87,149)	(2)
庫藏股票	4,742,778	82		2,711,358	53
權益總計	<u>4,742,778</u>	<u>82</u>		<u>2,711,358</u>	<u>5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767,422</u>	<u>100</u>		<u>5,096,785</u>	<u>100</u>



董事長：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培真



經理人：鄭敦仁

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黃國書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十五)及七)	\$ 1,617,292	100	1,615,56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九)、(十)、(十六)及七)	<u>1,431,133</u>	<u>88</u>	<u>1,478,585</u>	<u>92</u>
5900 營業毛利	186,159	12	136,979	8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附註七)	<u>(10,827)</u>	<u>(1)</u>	<u>2,783</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75,332</u>	<u>11</u>	<u>139,762</u>	<u>8</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十)、(十二)、(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36,823	8	118,621	7
6200 管理費用	155,511	10	62,28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10,143</u>	<u>13</u>	<u>210,425</u>	<u>13</u>
營業費用合計	<u>502,477</u>	<u>31</u>	<u>391,327</u>	<u>24</u>
6900 營業淨損	<u>(327,145)</u>	<u>(20)</u>	<u>(251,565)</u>	<u>(16)</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五)、(十七)及七)	331,202	20	100,434	6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七))	(19,330)	(1)	(25,344)	(1)
7100 利息收入	15,024	1	7,246	-
7230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附註六(十八))	35,389	2	(63,365)	(4)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u>301,117</u>	<u>19</u>	<u>348,619</u>	<u>2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u>663,402</u>	<u>41</u>	<u>367,590</u>	<u>23</u>
7900 稅前淨利	336,257	21	116,025	7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u>71,344</u>	<u>5</u>	<u>30,589</u>	<u>2</u>
本期淨利	<u>264,913</u>	<u>16</u>	<u>85,436</u>	<u>5</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	931	-	1,15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u>(100,574)</u>	<u>(6)</u>	<u>-</u>	<u>-</u>
8336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工具未實現損益	698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98,945)</u>	<u>(6)</u>	<u>1,156</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727)	(1)	(28,306)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886	-
837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95	-	(1,80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一))	<u>4,837</u>	<u>-</u>	<u>5,118</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7,695)</u>	<u>(1)</u>	<u>(21,104)</u>	<u>(1)</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16,640)</u>	<u>(7)</u>	<u>(19,948)</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48,273</u>	<u>9</u>	<u>65,488</u>	<u>4</u>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14	\$	0.8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12	\$	0.86

董事長：華新科技服
代表人：陳



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鄭敦仁



會計主管：黃國書





佳邦利

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

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本	公積	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25,582	1,605,608	79,803	9,173	55,038	144,014	-	-	(32,569)	-	-	-	-	27,920	2,683,406
本期淨利	-	-	-	-	85,436	85,436	-	-	-	-	-	-	-	-	85,4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56	1,156	-	-	(24,990)	-	-	-	-	3,886	(19,9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6,592	86,592	-	-	(24,990)	-	-	-	-	3,886	(19,94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504	-	(5,504)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649	(4,649)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44,885)	(44,885)	-	-	-	-	-	-	-	-	(44,88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7,349	-	-	-	-	-	-	-	-	-	-	-	-	7,349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25,582	1,612,957	85,307	13,822	86,592	185,721	-	-	(57,559)	-	-	-	-	31,806	2,711,358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14,061	14,061	-	-	-	24,922	-	-	-	(31,806)	7,177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025,582	1,612,957	85,307	13,822	100,653	199,782	-	-	(57,559)	24,922	-	-	-	-	2,718,535
本期淨利	-	-	-	-	264,913	264,913	-	-	-	-	-	-	-	-	264,9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31	931	-	-	(17,695)	(99,876)	-	-	-	-	(116,6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65,844	265,844	-	-	(17,695)	(99,876)	-	-	-	-	(116,64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543	-	(8,543)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931	(11,931)	-	-	-	-	-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66,117)	(66,117)	-	-	-	-	-	-	-	-	(66,117)
轉讓庫藏股予員工	-	45,052	-	-	-	-	-	-	-	-	-	-	-	87,149	132,20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	-	-	-	-	-	-	-	-	-	-
現金增資	450,000	-	-	-	-	-	-	-	-	4,259	-	-	-	-	13,59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381,500	-	-	-	-	-	-	-	-	-	-	-	-	1,831,5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38,657)	-	-	1,308	1,308	-	-	3,446	(1,308)	-	-	-	-	(35,21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475,582	3,014,449	93,850	25,753	276,373	395,976	(582)	(582)	(71,808)	582	-	-	-	(143,229)	4,742,778



董事長：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培基



經理人：鄭敦仁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黃國書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度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36,257	116,02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41,952	150,1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4,573)	-
利息費用	19,330	25,344
利息收入	(15,024)	(7,246)
股利收入	(16,332)	(9,62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301,117)	(348,619)
處分投資利益	-	(9,10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263,897)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變動	13,081	(2,227)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5,634)	86,11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1,820	-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費損淨額	10,668	12,82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349,726)</u>	<u>(102,349)</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	5	206
應收帳款	70,630	(93,952)
應收關係人款	14,688	(16,79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6,233	9,539
存貨	(29,393)	(3,103)
其他營業資產	(27,250)	2,903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471)	22,296
應付關係人款	(86,550)	56,903
其他營業負債	15,112	23,051
調整項目合計	<u>(377,722)</u>	<u>(101,304)</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41,465)	14,721
收取之利息	10,665	7,335
收取之股利	16,332	27,839
支付之利息	(20,323)	(24,893)
支付之所得稅	(1,005)	(6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35,796)</u>	<u>24,314</u>

(續下頁)

 董事長：華新科技
 代表人：


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鄭敦仁



會計主管：黃國書



佳邦有限公司

現金(附頁)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七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5,000)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5,661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913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90,95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679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8,0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8,09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3,37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116,361)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247,525	-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8,689)	(36,86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7,069	10,57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89)	22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4,918)	(85,7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6,962	(107,70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95,460	1,105,060
償還短期借款	(1,680,580)	(857,000)
舉借長期借款	-	492,000
償還長期借款	(69,083)	(502,283)
發放現金股利	(66,117)	(44,885)
現金增資	1,831,500	-
員工購買庫藏股	60,38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71,562	192,89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92,728	109,5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10,492	1,000,9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03,220	1,110,492

董事長：華新科技股
代表人：陳



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鄭敦仁



會計主管：黃國書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苗栗縣竹南鎮科義街11號。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九日起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化保護元件、微波複合化微型天線和模組及積層式微波通訊元件和其模組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經提報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未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相關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十五)。本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選擇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係於商品出貨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編製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與之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相關解釋所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本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度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本公司有關金融資產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有關金融資產之減損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度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則未改變）：

	IAS 39		IFRS 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1,110,492	攤銷後成本	1,110,492
權益工具投資	以成本衡量(註1)	35,2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0,008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註2)	40,6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0,666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註3)	61,0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25,291
	以成本衡量(註3)	167,849		
應收款項	放款及應收款	560,388	攤銷後成本	560,38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放款及應收款	9,553	攤銷後成本	9,553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6,066	攤銷後成本	6,066

註1：係過去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意圖出售該資產以賺取價差，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保留盈餘分別增加14,765千元及10,800千元。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該等權益工具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監督管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於初次適用該準則時，依過渡處理規定將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3,261千元重分類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保留盈餘。

註3：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67,849千元）代表本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其他權益項目皆減少3,623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107.1.1 IFRS 9	107.1.1 保留盈餘	107.1.1 其他權益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帳面金額	調整數	調整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備供出售(包括以成本衡量)IAS 39期初數	\$ 75,909	(75,909)	-	-	-	-
自以成本衡量重分類及再衡量	-	35,243	14,765	50,008	10,800	-
自備供出售重分類	-	40,666	-	40,666	3,261	(3,261)
合計	<u>\$ 75,909</u>	<u>-</u>	<u>14,765</u>	<u>90,674</u>	<u>14,061</u>	<u>(3,26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備供出售(包括以成本衡量)IAS 39期初數	\$ 228,914	(228,914)	-	-	-	-
自以成本衡量重分類及再衡量	-	167,849	(3,623)	164,226	-	(3,623)
自備供出售重分類	-	61,065	-	61,065	-	-
合計	<u>\$ 228,914</u>	<u>-</u>	<u>(3,623)</u>	<u>225,291</u>	<u>-</u>	<u>(3,62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基於分類條件規定之重分類	<u>\$ 1,686,499</u>	<u>-</u>	<u>-</u>	<u>1,686,499</u>	<u>-</u>	<u>-</u>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一)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p>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p> <p>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p>	<p>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p> <p>2019年1月1日</p>
--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 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本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 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本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 (3)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17,467千元。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適用新解釋並無重大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所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股東權益科目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按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六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應收款。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認列。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迴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

應收款之減損損失及迴升列報於營業費用；其餘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轉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認列。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並採權益法評價。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係屬重大且採用不同之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支項下。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予以資本化；日常維修及修理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3~50年
- (2)機器設備：3~8年
- (3)其他設備：3~8年
- (4)租賃改良：2~9年

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20年予以計提折舊。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加以檢視，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賃

承租人

本公司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每年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十五)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積體化保護元件、微波複合化微型天線等電子零組件。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訂單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本公司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並已選擇將該等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之金額轉入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可遞轉後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應收款項提列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二)存貨淨額

本公司之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故本公司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科技發達致使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縮短，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估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

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並係依未來特定期間課稅所得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之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且能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本公司在衡量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其歸類如下：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金融工具。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現金及銀行存款	\$ 815,221	975,824
定期存款	787,999	134,668
	\$ 1,603,220	1,110,492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金融資產

明細如下：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處分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股票、正基科技(股)公司股票、禾伸堂(股)公司股票及聯茂電子(股)公司股票，處分價款共計90,951千元。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91,552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77,191
	\$ 368,743

源榮創業投資(股)公司經民國一〇七年度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並退還股款1,913千元予本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第三季取得晶喬科技(股)公司股票，取得價款為15,000千元。

有關鈺邦科技(股)公司股票轉入說明，請詳附註六(五)項下說明。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依流動性分別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14,776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第四季出售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1,905千元，累積處分損失計582千元，已將前述累積處分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回1,004千元。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6.12.31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1,731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投資標的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依持有目的分別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12.31
西北臺慶科技(股)公司股票	\$ 101,430
經緯航太科技(股)公司股票	29,294
正基科技(股)公司股票	35,243
源榮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19,125
晉陞太空科技(股)公司股票	18,000
	\$ 203,092

源榮創業投資(股)公司經民國一〇六年度股東常會決議辦理減資，並退還股款3,375千元予本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第二季取得晉陞太空科技(股)公司股票，取得價款為18,000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處分經緯航太科技(股)公司股票，處分價款計為22,747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收回18,090千元，認列處分投資利益計為9,107千元，剩餘款項4,657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收回。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除正基科技(股)公司股票外，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 應收票據：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290	1,295

2. 應收帳款淨額：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	\$ 434,051	504,681
減：備抵損失	(10,599)	(10,599)
	\$ 423,452	494,082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關係人款項	\$ <u>50,323</u>	<u>65,011</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458,351	-	-
逾期60天以下	17,985	7%	1,271
逾期61~90天	92	100%	92
逾期181天以上	<u>9,236</u>	100%	<u>9,236</u>
	<u>\$ 485,664</u>		<u>10,599</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之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u>總額</u>	<u>減損</u>
逾期0~60天	\$ 15,086	1,119
逾期61~90天	-	-
逾期91~180天	1,464	1,464
逾期181天以上	<u>8,016</u>	<u>8,016</u>
	<u>\$ 24,566</u>	<u>10,599</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並無提列(迴轉)減損損失之情形。另，本公司評估初次適用IFRS 9編製之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備抵損失無相關調整數。

(四) 存貨淨額

	<u>107.12.31</u>	<u>106.12.31</u>
原料	\$ 42,296	37,203
在製品及半成品	52,436	33,637
製成品及商品	<u>90,688</u>	<u>79,553</u>
	<u>\$ 185,420</u>	<u>150,393</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成本	\$ 1,440,339	1,396,901
存貨報廢及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5,634)	86,117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3,572)	(4,433)
	\$ 1,431,133	1,478,585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 1,888,799	1,554,931
關聯企業	9,782	199,175
	\$ 1,898,581	1,754,106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關聯企業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四日處分部分鈺邦科技(股)公司股票並喪失對其之重大影響力，處分價款為247,525千元，並於當日將對鈺邦科技(股)公司剩餘之投資，按當日之公允價值232,846千元依持有目的轉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參見附註六(二)之2項下說明。前述處分利益為263,897千元，係包含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該處分利益中包括本公司對鈺邦科技(股)公司之剩餘股數按處分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轉列之利益，以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先前認列於得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及資本公積轉列至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所投資之關聯企業—鈺邦科技(股)公司為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帳面金額為191,141千元，公允價值為539,401千元。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未依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7.12.31	106.12.31
總資產	\$ 54,833	2,722,838
總負債	\$ 30,377	1,219,830
	107年度	106年度
收入	\$ 79,099	1,690,203
本期淨利	\$ 3,265	184,534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 280,694	325,304
關聯企業	20,423	23,31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u>\$ 301,117</u>	<u>348,619</u>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 設 備	其他 設 備	未完工 程及待 驗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95,980	387,104	1,222,275	372,088	18,246	2,195,693
增添	-	8,659	87,327	42,661	39,067	177,714
處分及報廢	-	(2,669)	(63,522)	(19,404)	-	(85,595)
重分類	-	-	83,397	2,585	(12,915)	73,06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95,980</u>	<u>393,094</u>	<u>1,329,477</u>	<u>397,930</u>	<u>44,398</u>	<u>2,360,87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95,980	386,582	1,244,192	361,433	4,456	2,192,643
增添	-	522	8,694	10,735	17,018	36,969
處分及報廢	-	-	(31,055)	(3,209)	-	(34,264)
重分類	-	-	444	3,129	(3,228)	34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95,980</u>	<u>387,104</u>	<u>1,222,275</u>	<u>372,088</u>	<u>18,246</u>	<u>2,195,693</u>
折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89,921	870,630	322,018	-	1,282,569
本期折舊	-	9,357	101,998	30,597	-	141,952
處分及報廢	-	(1,146)	(32,887)	(15,996)	-	(50,02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98,132</u>	<u>939,741</u>	<u>336,619</u>	<u>-</u>	<u>1,374,49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80,498	785,360	291,910	-	1,157,768
本期折舊	-	9,423	107,536	33,228	-	150,187
處分及報廢	-	-	(22,266)	(3,120)	-	(25,38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9,921</u>	<u>870,630</u>	<u>322,018</u>	<u>-</u>	<u>1,282,569</u>
帳面金額：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95,980</u>	<u>294,962</u>	<u>389,736</u>	<u>61,311</u>	<u>44,398</u>	<u>986,387</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195,980</u>	<u>306,084</u>	<u>458,832</u>	<u>69,523</u>	<u>4,456</u>	<u>1,034,87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195,980</u>	<u>297,183</u>	<u>351,645</u>	<u>50,070</u>	<u>18,246</u>	<u>913,124</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退稅款	\$ 9,048	7,491
預付貨款	4,284	6,668
預付費用	5,445	4,717
留抵稅額	4,239	4,061
預付設備款	10,988	76,055
電腦軟體	23,180	15,618
其他	8,537	2,759
	<u>\$ 65,721</u>	<u>117,369</u>

(八)長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

	<u>107.12.31</u>	<u>106.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u>1,288,560</u>
尚未使用額度	<u>\$ 1,358,950</u>	<u>706,000</u>
期末借款利率區間		1.00%~
	<u>-</u>	<u>2.54%</u>

相關之流動性風險及匯率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2.長期借款：

貸款單位	用途	借款期限及還款方式	<u>107.12.31</u>	<u>106.12.31</u>
彰化商業銀行	擴建廠房及增購設備	106.05.04~113.05.04，自107.05.04起每月為一期，分七十二期平均攤還	\$ 263,611	292,000
彰化商業銀行	擴建廠房及增購設備	106.05.04~111.05.04，自借款日起每月為一期，分六十期平均攤還	135,973	176,667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u>(88,464)</u>	<u>(68,389)</u>
			<u>\$ 311,120</u>	<u>400,278</u>
期末借款利率區間			<u>1.65%~</u> <u>1.70%</u>	<u>1.65%~</u> <u>1.70%</u>

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營業租賃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其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11,311	11,257
一年至五年	8,887	-
	\$ 20,198	11,257

本公司向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廠房，依租賃合約，如遇調整地價，租金將隨同調整。除上述契約外，本公司尚有其他已簽訂之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租賃合約等。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17,727千元及15,551千元。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義務現值總計	\$ 61,728	62,42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1,279)	(39,37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0,449	23,046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1,279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2,424	62,96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64	601
福利支付數	(1,608)	-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u>148</u>	<u>(1,143)</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61,728</u></u>	<u><u>62,424</u></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9,378	37,12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949	1,889
利息收入	482	354
福利支付數	(1,608)	-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u>1,078</u>	<u>13</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41,279</u></u>	<u><u>39,378</u></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u>\$ 282</u></u>	<u><u>247</u></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9,120)	(10,276)
本期認列利益(損失)	<u>931</u>	<u>1,156</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8,189)</u></u>	<u><u>(9,120)</u></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折現率	1.01 %	1.23 %
未來薪資成長率	2.00 %	2.50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987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4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20,449千元，當採用之員工未來薪資成長率增減變動0.25%時，預估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2,114千元或減少2,034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應提撥金額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8,389千元及17,724千元，已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十一)所得稅

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978	2,636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69,839	27,953
所得稅稅率變動	(473)	-
	69,366	27,953
所得稅費用	\$ 71,344	30,589

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4,596)	(5,118)
所得稅稅率變動	(241)	-
	\$ (4,837)	(5,118)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336,257	116,025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67,251	19,724
所得稅稅率變動	(473)	-
永久性差異	(60,724)	(7,268)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50,427	-
前期高低估數及其他	14,863	18,133
合 計	\$ 71,344	30,589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7.12.31	106.12.31
投資抵減	\$ -	6,165
虧損扣除	55,678	2,722
	\$ 55,678	8,887

依中華民國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得享有之投資抵減，得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之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惟每一年度得抵減稅額，以不超過當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應納稅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稅額不在此限。另，依據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得於支出金額百分之十限度內自當年度起三年內抵減各年度之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認列及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申報年度	已認列之尚未 扣除虧損金額	未認列之尚未 扣除虧損金額	合 計	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
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 97,485	26,255	123,740	一一二年度
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17,370	-	17,370	一一三年度
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71,599	-	71,599	一一五年度
一〇六年度(申報數)	186,633	-	186,633	一一六年度
一〇七年度(估計數)	21,389	252,137	273,526	一一七年度
	\$ 394,476	278,392	672,868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6.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7.12.31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 12,926	(4,172)	-	17,098	5,004	-	12,094
未實現兌換損失	3,615	867	-	2,748	2,712	-	36
虧損扣除	38,874	(32,726)	-	71,600	(7,295)	-	78,895
投資抵減	9,052	9,052	-	-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	(1,365)	1,365	-	(4,837)	6,202
其他	5,788	444	-	5,344	(3,411)	-	8,755
	<u>\$ 70,255</u>	<u>(26,535)</u>	<u>(1,365)</u>	<u>98,155</u>	<u>(2,990)</u>	<u>(4,837)</u>	<u>105,98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6.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6.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7.12.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利益份額	\$ (38,135)	55,301	-	(93,436)	72,628	-	(166,06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753)	-	(3,753)	-	-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1,484)	(813)	-	(671)	(272)	-	(399)
	<u>\$ (43,372)</u>	<u>54,488</u>	<u>(3,753)</u>	<u>(94,107)</u>	<u>72,356</u>	<u>-</u>	<u>(166,463)</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除民國一〇四年度尚未核定外，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3,000,000千元及1,500,000千元，分別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150,000千元及70,000千元；實收股本分別為1,475,582千元及及1,025,582千元，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為尋求與國內外產業大廠進行技術合作或策略聯盟機會，同時充實營運週轉金，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於不超過45,000千股範圍內授權董事會於股東會決議後一年內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40.7元之私募價格發行普通股45,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計450,000千元，以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上述私募普通股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辦理，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五日)起滿三年始得轉讓；私募新股除受法令規定限制轉讓外，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流通在外股票相同。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98,359	98,359
現金增資	45,000	-
轉讓庫藏股予員工	4,200	-
期末餘額	147,559	98,359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782,561	1,401,061
長期投資	-	25,060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106,634	61,582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溢價	101,877	101,877
公司債賣回之應付公司債認股權轉列	15,722	15,722
公司債認股權	7,655	7,655
	\$ 3,014,449	1,612,957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股東股利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原列報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列保留盈餘金額計46,817千元，惟轉換日因首次適用IFRS1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為9,173千元，本公司依原行政院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9,173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盈餘分配案，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4611	\$ <u>66,117</u>	0.4563	<u>44,885</u>

上述盈餘分派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內容並無差異，另因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影響，民國一〇六年度每股現金股利由0.6722元調整為0.4611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決議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之。

4.庫藏股

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茲依買回原因列示其增減變動如下：

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107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轉讓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4,200</u>	<u>-</u>	<u>4,200</u>	<u>-</u>
收回原因	106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轉讓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u>4,200</u>	<u>-</u>	<u>-</u>	<u>4,200</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五日依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將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相關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條件及條款如下：

	<u>第四次庫藏股轉讓員工</u>
給與日	八月十五日
給與數量	4,200 千股
合約期間	-
授與對象	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1) 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歐式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上述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u>轉讓員工</u>
給與日公允價值	\$ 17.1
給與日股價	\$ 31.6
執行價格	\$ 14.42
預期波動率(%)	27.1129 %
預期股利	3.2085 %
無風險利率(%)	0.6540 %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預期股利及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 員工費用及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因上述庫藏股轉讓員工所產生之費用為71,820元。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264,913</u>	<u>85,436</u>
期初普通股	98,359	98,359
加：現金增資	24,041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u>1,427</u>	<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 <u>123,827</u>	<u>98,359</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2.14</u>	<u>0.87</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264,913</u>	<u>85,43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基本)	123,827	98,35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得以股票配發之員工酬勞	<u>1,104</u>	<u>42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稀釋)	\$ <u>124,931</u>	<u>98,77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2.12</u>	<u>0.86</u>

(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主要地區市場及產品

	<u>107年度</u>		
	<u>高頻元件 部門</u>	<u>保護元件 部門</u>	<u>合 計</u>
中國	\$ 130,531	762,312	892,843
臺灣	47,499	186,114	233,613
其他	<u>112,599</u>	<u>378,237</u>	<u>490,836</u>
	\$ <u>290,629</u>	<u>1,326,663</u>	<u>1,617,292</u>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五)。

(十五)營業收入

商品銷售淨額	<u>106年度</u> \$ <u>1,615,564</u>
--------	-------------------------------------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四)。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並應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其餘再依前述比例提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0,057千元及10,37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393千元及3,241千元，員工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其中員工酬勞若以股票發放者，將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配發股數。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	\$ 263,897	9,1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4,573	-
專利權收入	8,393	37,019
佣金收入	19,150	28,575
股利收入	16,332	9,622
其他	18,857	16,111
	\$ 331,202	100,434

2.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借款利息費用	\$ 19,330	25,344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暴險主要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包含應付利息之影響)之合約到期日分析：

	帳面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5年以上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 182,387	182,387	182,034	353	-	-	-
應付設備款	28,682	28,682	28,682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	<u>399,584</u>	<u>415,600</u>	<u>47,399</u>	<u>47,046</u>	<u>92,980</u>	<u>207,813</u>	<u>20,362</u>
	\$ <u>610,653</u>	<u>626,669</u>	<u>258,115</u>	<u>47,399</u>	<u>92,980</u>	<u>207,813</u>	<u>20,362</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88,560	1,290,941	1,290,941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290,408	290,408	290,408	-	-	-	-
應付設備款	9,658	9,658	9,658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	<u>468,667</u>	<u>492,096</u>	<u>27,885</u>	<u>47,896</u>	<u>94,659</u>	<u>251,859</u>	<u>69,797</u>
	\$ <u>2,057,293</u>	<u>2,083,103</u>	<u>1,618,892</u>	<u>47,896</u>	<u>94,659</u>	<u>251,859</u>	<u>69,797</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6,606	30.715	1,431,502
人 民 幣	5,216	4.4720	23,325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 元	62,219	30.715	1,911,071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762	30.715	146,272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6,649	29.760	1,388,277
人 民 幣	40,063	4.5650	182,887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 元	52,581	29.760	1,564,82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4,082	29.760	419,089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美金及人民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或人民幣貶值或升值，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本期淨利變動情形如下：

新台幣匯率	變動情形	107年度	106年度
		對美元貶值1元	\$ <u>34,730</u>
	對美元升值1元	\$ <u>(34,730)</u>	<u>(27,030)</u>
	對人民幣貶值1元	\$ <u>4,329</u>	<u>33,253</u>
	對人民幣升值1元	\$ <u>(4,329)</u>	<u>(33,253)</u>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資訊如下：

新台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 <u>35,389</u>	<u>-</u>	<u>(63,365)</u>	<u>-</u>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當利率變動，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本期淨利變動情形如下：

	變動情形	107年度	106年度
借款年利率	增加百分之一	\$ -	(14,585)
	減少百分之一	\$ -	14,585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91,552	191,552	-	-	191,552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77,191	-	133,661	43,530	177,191
	\$ 368,743	191,552	133,661	43,530	368,7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03,22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75,065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4,965	-	-	-	-
存出保證金	7,255	-	-	-	-
	\$ 2,120,505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99,584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82,387	-	-	-	-
	\$ 581,971	-	-	-	-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1,731	101,731	-	-	101,7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3,092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10,492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560,38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553	-	-	-	-
存出保證金	6,066	-	-	-	-
	\$ 1,686,499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88,56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68,667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90,408	-	-	-	-
	\$ 2,047,635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持有之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有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

(4)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無活絡市場 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月1日餘額	\$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29,022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21
減資退還股款	(1,913)
購買	<u>15,000</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3,530</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歸屬於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之利益金額為1,421千元。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乘數 (107.12.31為20.81) • 流通性折價(107.12.31為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乘數 (107.12.31為4.57) • 流通性折價(107.12.31為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資產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淨資產價值 • 流通性折價(107.12.31為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適用 • 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 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

3. 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銀行，並投資信用評等優良之上市(櫃)股票，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報導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對子公司以外之背書保證。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本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人民幣、歐元及日圓。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二十)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極大化。

本公司所處產業多變，資金暨技術密集行業且企業生命週期處於營運穩定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股東紅利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半年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7.12.31	106.12.31
負債總額	\$ 1,024,644	2,385,42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603,220)	(1,110,492)
淨負債(註)	\$ (578,576)	1,274,935
權益總額	\$ 4,742,778	2,711,358
負債資本比率	(12.20)%	47.02%

註：本公司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並償還短期借款，使本期負債資本比率大幅下降。

(廿一)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7.12.31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1,288,560	(1,285,120)	(3,440)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68,667	(69,083)	-	399,584
	\$ 1,757,227	(1,354,203)	(3,440)	399,584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Inpaq (BVI) Ltd. (Inpaq 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Inpaq (Cayman Islands) Ltd. (Inpaq Cayman)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禾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禾邦香港)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禾邦蘇州)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禾邦中國)	本公司之子公司
佳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佳邦貿易)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禾邦貿易(蘇州)有限公司(禾邦貿易)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禾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禾邦電子香港)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灣禾邦電子有限公司(台灣禾邦)	本公司之子公司
Inpaq Korea Co., Ltd. (Inpaq Korea)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Canfield Ltd. (Canfield)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鈺邦科技(股)公司(鈺邦)(註4)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鈺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鈺邦無錫)(註4)	鈺邦100%持有之子公司
江陰信邦電子有限公司(江陰信邦)(註1)	信邦100%持有之子公司
上海信邦電子有限公司(上海信邦)(註1)	信邦100%持有之子公司
信邦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信邦)(註1)	信邦100%持有之子公司
香港信邦電子有限公司(香港信邦)(註1)	信邦100%持有之子公司
北京信邦同安電子有限公司(信邦同安)(註1)	信邦100%持有之子公司
正基科技(股)公司(註2)	其董事長係本公司之董事
華新科技(股)公司(註3)	本公司之董事長
信昌電子陶瓷(股)公司(註3)	華新之子公司
信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註3)	華新之子公司

註1：信邦電子(股)公司(信邦)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董事任期屆滿，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本公司之交易，自該日起不視為關係人交易。

註2：正基科技(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十三日更換董事長，故該公司與本公司之交易，自該日起不視為關係人交易。

註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九日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引進策略性投資人(華新科技(股)公司)，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自該日起視為關係人。

註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四日處分部分鈺邦科技(股)公司股票，自該日起喪失對其之重大影響力，因其董事長係本公司之董事，故該公司及其子公司與本公司之交易，自該日起歸類為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 158,852	115,402
關聯企業	45,317	32,335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2,227	-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8
其他關係人	-	237
	<u>\$ 206,396</u>	<u>147,982</u>

本公司對於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間並無顯著不同。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子公司	\$ <u>525,910</u>	<u>507,642</u>

本公司對於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38,996	54,957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10,695	10,047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7
應收帳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u>632</u>	<u>-</u>
		<u>\$ 50,323</u>	<u>65,011</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7.12.31</u>	<u>106.12.31</u>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95,082	181,644
應付帳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50	-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u>3,347</u>	<u>3,385</u>
		<u>\$ 98,479</u>	<u>185,029</u>

5.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關係人類別</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處分價款</u>	<u>處分損益</u>	<u>處分價款</u>	<u>處分損益</u>
子公司	\$ <u>36,956</u>	<u>4,977</u>	<u>10,521</u>	<u>1,324</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出售固定資產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10,369千元及8,353千元，列入採用權益法投資減項。

6.專利權收入

本公司與子公司簽訂權利金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產生之專利權收入分別為8,393千元及37,019千元。

7.佣金收入

本公司與子公司簽訂佣金收入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所產生之佣金收入分別為19,150千元及28,575千元。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 佣金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發生而應支付予關聯企業之佣金費用分別為12,028千元及9,958千元。

9. 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子公司擔保綜合額度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700,680千元及735,600千元。

10. 其他交易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支付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各項雜項支出及代墊款等金額分別為3,605千元及1,744千元。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代子公司購買原料而支付代墊款分別為87,855千元及72,940千元，惟不認列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所產生之利益分別為13,955千元及7,216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銷貨及代購料產生之遞延未實現利損分別為7,071千元及3,994千元，分別列入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減項及加項。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訂有ERP系統出租合約，民國一〇六年度所產生之收入為360千元。

1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綜上所述，本公司與關係人因上述其他交易及代收代付款項等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餘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 36,083	72,253
關聯企業	-	63
	\$ 36,083	72,316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9,192	7,071
退職後福利	248	248
非貨幣性福利	1,422	940
	\$ 30,862	8,259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土地	長期借款	\$ 195,980	195,980
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	294,962	297,183
機器設備	長期借款	193,251	297,823
銀行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關稅保證	2,330	2,309
		<u>\$ 686,523</u>	<u>793,29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請詳附註六(九)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之關係人華新科技(股)公司基於未來經營策略及業務整合之考量，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本公司簽訂資產買賣契約，擬將其獨立營運之位於中國蘇州之生產單位、研發單位與位於台灣楊梅之研發單位之特定資產及特定人員分別分割予本公司之子公司禾邦蘇州及台灣禾邦，並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為特定資產的點交日，讓售價金分別約為人民幣12,032千元及新台幣181,063千元。截至外勤工作完成日止，前述交易仍在持續進行中。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74,530	286,535	561,065	225,271	186,713	411,984
勞健保費用	21,767	17,936	39,703	19,995	16,486	36,481
退休金費用	9,232	9,439	18,671	8,693	9,278	17,971
董事酬金	-	7,409	7,409	-	2,661	2,66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260	8,767	23,027	13,845	8,671	22,516
折舊費用	127,457	14,495	141,952	130,283	19,904	150,187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709人及669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6人。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制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禾邦中國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80,000	180,000	-		2	-	營運週轉	-	無	-	379,422	1,897,111
0	本公司	禾邦蘇州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80,000	180,000	-		2	-	營運週轉	-	無	-	379,422	1,897,111

註1：本公司累積對外之資金貸與總額以未逾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之限額以未逾本公司總貸與金額限額之20%為限。

註3：1.係有業務往來者。

2.係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1)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禾邦中國	Inpaq Cayman之子公司	948,556	398,450	379,535	350,340	-	8.00 %	1,897,111	Y	N	Y
0	本公司	禾邦蘇州	Inpaq Cayman之子公司	948,556	337,150	321,145	-	-	6.77 %	1,897,111	Y	N	Y

註1：累積對外之背書保證總額以未逾背書保證之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未逾背書保證之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20%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學邦國際科技工程(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9	1,108	0.20 %	1,108
本公司	聿新生物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6	43,811	2.58 %	43,811
本公司	鈺邦科技(股)公司股票	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76	146,633	5.66 %	146,633
本公司	西北臺慶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82	102,803	3.83 %	102,803
本公司	經緯航太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89	30,858	4.42 %	30,858
本公司	源榮創業投資(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21	10,758	10.00 %	10,758
本公司	晉陞太空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	23,406	1.75 %	23,406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邦英生物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	5.00 %	-
本公司	晶喬科技(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	9,366	8.28 %	9,366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禾邦中國	Inpaq Cayman之子公司	進貨	288,197	30 %	月結60天	-	註1	57,878	32 %	
本公司	禾邦蘇州	Inpaq Cayman之子公司	進貨	237,016	25 %	月結60天	-	註1	37,204	20 %	
本公司	禾邦蘇州	Inpaq Cayman之子公司	銷貨	100,468	6 %	月結60天	-	註2	29,621	6 %	

註1：與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註2：與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Inpaq BVI	BVI	控股公司	910,735	818,155	28,309	100.00%	1,906,239	284,688	280,694	
本公司	Inpaq Korea	韓國	銷售	12,864	12,864	77	44.77%	3,659	4,922	2,204	
本公司	Canfield	Samoa	銷售	6,840	6,840	200	33.33%	4,832	(2,564)	(855)	
本公司	揚志(股)公司	台灣	電子產品製造銷售	7,000	7,000	700	28.00%	1,291	907	254	
Inpaq BVI	Inpaq Cayman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643,597	551,017	20,150	100.00%	1,890,060	284,830	註	
Inpaq BVI	禾邦香港	香港	控股公司	277,988	277,988	66,858	100.00%	5,793	(272)	註	
禾邦蘇州	禾邦電子香港	香港	控股公司	122,240	-	4,000	100.00%	121,990	(250)	註	
禾邦電子香港	台灣禾邦	台灣	電子產品製造銷售	122,240	-	-	100.00%	121,989	(251)	註	

註：已經由投資公司認列相關損益。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禾邦蘇州	生產銷售電 子元器件等	360,643	註1	360,643	-	-	360,643	336,526	100.00%	336,526 註2	1,381,596	-
佳邦貿易	銷售電子元 器件	23,179	註1	23,179	-	-	23,179	(208)	100.00%	(208) 註2	2,958	-
禾邦中國	生產銷售電 子元器件等	535,527	註1	442,947	92,580	-	535,527	(30,809)	100.00%	(30,809) 註2	443,352	-
禾邦貿易	銷售電子元 器件	9,463	註4	-	-	-	-	2,107	100.00%	2,107 註2	18,644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919,349	919,349	2,845,667

註1：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未超過主管機關所定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

註4：由禾邦蘇州以自有資金投資，故不列入投資限額計算。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 額	%
流動資產	4,482,987	3,726,771	756,216	20.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87,495	1,597,852	189,643	11.87
其他資產	574,466	629,089	(54,623)	-8.68
資產總額	6,844,948	5,953,712	891,236	14.97
流動負債	1,604,138	2,724,923	(1,120,785)	-41.13
非流動負債	498,032	517,431	(19,399)	-3.75
負債總額	2,102,170	3,242,354	(1,140,184)	-35.17
股 本	1,475,582	1,025,582	450,000	43.88
資本公積	3,014,449	1,612,957	1,401,492	86.89
保留盈餘	395,976	185,721	210,255	113.21
其他權益	(143,229)	(25,753)	(117,476)	456.16
庫藏股票	0	(87,149)	87,149	-100.00
股東權益總額	4,742,778	2,711,358	2,031,420	74.92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以上者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主要係本公司 107 年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2. 流動負債:主要係今年度資金充裕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3. 負債總額:主要係今年度償還銀行借款所致。
4. 股本:主要係辦理現金增資 450,000 千元發行普通股所致。
5. 資本公積:主要係辦理現金增資 450,000 千元溢價發行普通股所致。
6. 保留盈餘: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 66,117 千元及 107 年淨利 264,913 千元所致。
7. 其他權益:主要係 107 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兌換差額減少 17,695 千元及透過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損失增加 99,876 千元。
8. 庫藏股票:係 107 年度轉讓庫藏股予員工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3,998,276	3,757,860	240,416	6.40
營業成本	3,147,706	2,907,200	240,506	8.27
營業毛利	850,570	850,660	(90)	-0.01
營業費用	818,101	660,215	157,886	23.91
營業利益(損失)	32,469	190,445	(157,976)	-82.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9,301	(16,963)	376,264	-2,218.15
稅前淨利	391,770	173,482	218,288	125.83
減：所得稅費用	(126,857)	(88,046)	(38,811)	44.08
稅後淨利	264,913	85,436	179,477	210.0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以上者說明如下：

1. 營業費用：主要係本期認列庫藏股酬勞成本約71,820千元。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處分股票投資利益增加254,790千元。
3. 所得稅費用：因本期獲利增加，依法估算所得稅費用金額增加。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
現金流量比率(%)	10.62	10.42	1.9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6.09	74.39	-11.1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3	4.69	-69.51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

107 年度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減少約 113,426 千元，故現金流量相關比率較上期減少。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A)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B)	全年現金 流出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A)+(B)-(C)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2,345,432	169,163	683,571	1,831,024	—	—
1.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營業活動：主要係因預估營運獲利，使得營業活動產生現金流入。					
(2) 投資活動：主要係因購置機器設備等，使投資活動預計產生淨現金流出 445,747 千元。					
(3) 融資活動：主要係因償還短長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等，產生淨現金流出 215,880 千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此情事。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說明 項目(註)	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INPAQ BVILTD.	910,735	控股	該公司轉投資事業營運結果	加強轉投資事業管理	配合營運規模評估增加投資之必要性
INPAQ(CAYMAN ISLAND)LTD.	643,597	控股	該公司轉投資事業營運結果	加強轉投資事業管理	配合營運規模評估增加投資之必要性
禾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77,988	控股	該公司轉投資事業營運結果	加強轉投資事業管理	配合營運規模評估增加投資之必要性
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360,643	生產銷售電子元器件	開拓大陸內銷市場已見成效	加強市場開拓	配合營運規模評估增加投資之必要性
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	535,527	生產銷售電子元器件	仍屬創業初期,尚未穩定獲利	加強市場開拓	配合營運規模評估增加投資之必要性
禾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122,240	控股	該公司轉投資事業營運結果	加強轉投資事業管理	配合營運規模評估增加投資之必要性
台灣禾邦電子有限公司	122,240	生產銷售電子元器件	仍屬創業初期,尚未穩定獲利	加強市場開拓	配合營運規模評估增加投資之必要性

註: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累計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5%者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情形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外銷金額占總營收比率分別為89.71%及91.12%，故匯率變動對營收具有一定程度的影響。惟本公司對主要供應廠商及向國外購置機器設備的交易方式亦採美金計價，因而產生相互沖抵結果，使匯率變動產生某種程度避險效果，故整體而言，對獲利之影響性不大，並已積極瞭解外匯避險工具，將於適當時機進行避險作業，以降低外匯風險影響公司獲利。最近年度匯兌損益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項目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截至 3月31日止
匯兌(損)益	(75,912)	43,937	(6,173)
匯兌(損)益佔營業收入比例	(2.02%)	1.10%	(0.71%)

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所採取之具體措施如下：

- 業務人員於產品報價過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適時調整售價，以保障應有之利潤。
- 開立外幣存款帳戶，並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隨時收集有關匯率變動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走勢，藉以掌握最低外匯買入及最佳結匯時點。
- 適量保留外幣存款資產，以為相對外幣付款負債之自然匯率避險，積極瞭解外匯避險工具，於適當時機進行避險作業，以降低外匯風險影響公司獲利。

(2)在利率方面，由於市場利率仍維持在低檔，利息收支佔營收淨額比例均不高，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尚屬有限。

(3)最近二年度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產生影響：無。

2.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目前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為他人背書保證：

108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禾邦中國	Inpaq Cayman 之子公司	948,556	430,780	430,780	369,240	-	9.03%	1,897,111
0	本公司	禾邦蘇州	Inpaq Cayman 之子公司	948,556	338,470	338,470	-	-	7.10%	1,897,111
0	本公司	台灣禾邦	禾邦電子香港之子公司	948,556	307,700	307,700	-	-	6.45%	1,897,111

(3)本公司背書保證政策: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金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與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除上述限額規定外，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4)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政策: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總貸與金額限額之百分之二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前述之限制。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如下：

108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禾邦中國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180,000	180,000	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79,422	1,897,111
0	本公司	禾邦蘇州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180,000	180,000	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79,422	1,897,111
0	本公司	台灣禾邦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200,000	200,000	0		2	-	營運週轉	-	無	-	379,422	1,897,111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由於高頻通訊元件及保護元件產品群同為未來發展的主軸，預計未來一年將產生約200,000千元之研發費用。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研發計畫	預計投入研發金額(仟元)
小型化大電流功率電感成型技術	80,000
低溫陶瓷共燒、主被動元件合體製造技術	40,000
物聯網及車聯網等通訊天線	40,000
無線充電模組與成品設計	40,000
合計	200,000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係遵循國內及國外轉投資國家之相關現行法令規範，相關人員亦隨時注意法令之變動，以供管理階層參考，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公司均能即時掌握並有效因應。

5.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所屬產業之領導廠商之一，技術研發及創新為本公司主要的競爭利基，故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正面積極效應，本公司也將持續投入研發與技術的提昇，致力於提升產品品質及開發新產品，以符合市場之需求。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且為上市櫃中保護元件及天線之領導廠商之一，並藉由合併同業，吸收更多優秀的人才與技術進入公司，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大眾，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因此並無危及企業形象之情事發生，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讓企業形象更上層樓。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本公司本期無進行併購之情事。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本公司本期無擴充廠房計劃。

9.進貨及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1)本公司107年進貨供應商進貨比率皆低於10%，本公司會繼續積極分散進貨來源，以避免貨源受單一供應商所操縱，故應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本公司107年無銷貨超過銷貨總額10%之客戶，本公司主要客戶皆為長期合作之國際大廠，客源尚屬分散，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此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此情事。

12.訴訟及非訴訟事件：無此情事。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事。

七、其他重要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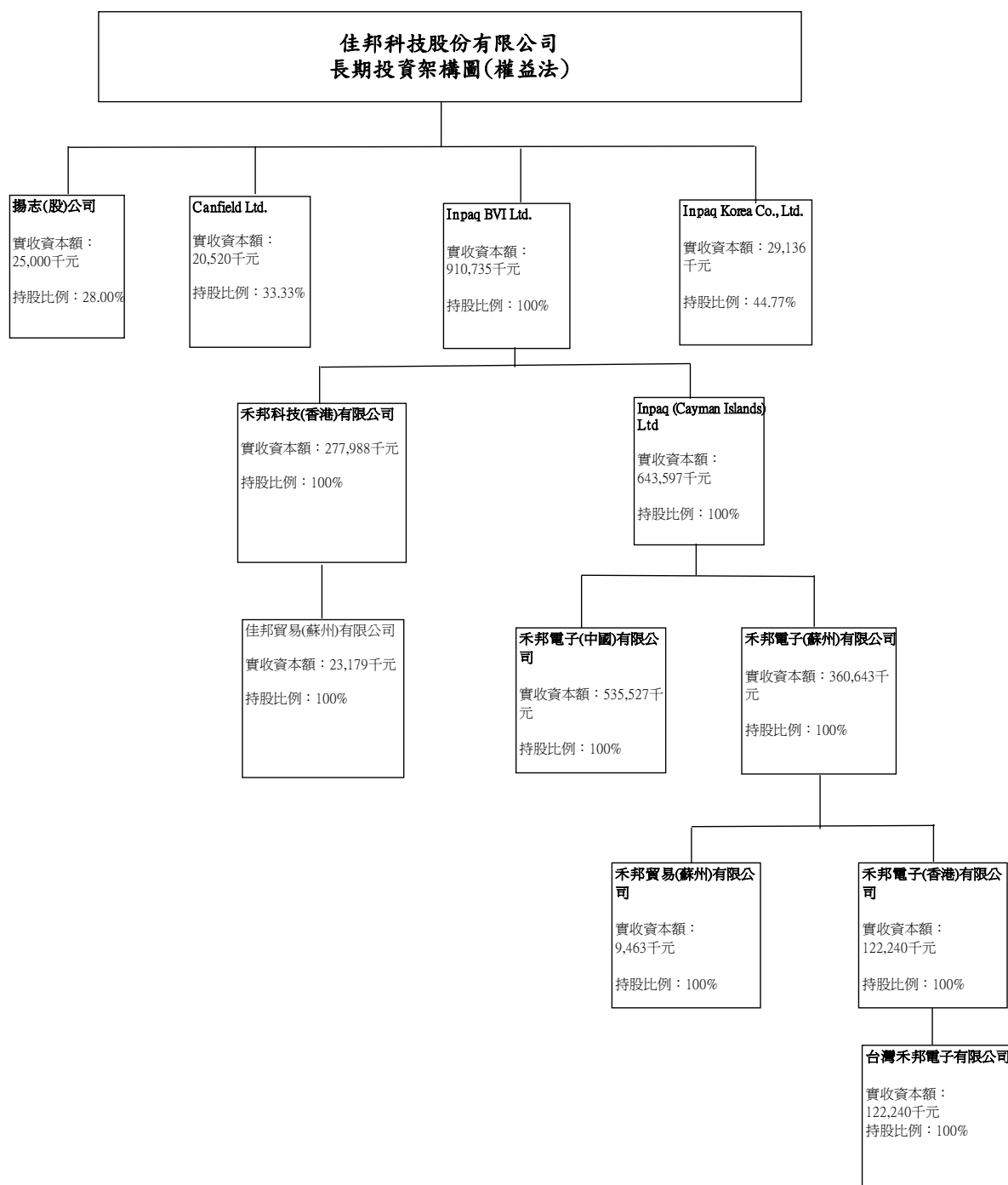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本公司重視資訊安全並建置完整資安防護與資料保護機制，以確保避免資訊外洩與損毀的風險。本公司已訂定備份與復原管制辦法等標準作業流程，針對公司的系統建立其資料備份機制，每年不定期實施復原測試，可確保資訊系統能正常的復原。因而可降低無預警天災人為疏失造成系統中斷風險，確保符合預期系統復原目標。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名稱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簡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Inpaq (BVI) Ltd.	2000.11.24	P.O.Box3152,Road Town,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910,735	控股
Inpaq Cayman	2000.12.14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Box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Cayman Islands	643,597	控股
禾邦香港	2008.11.6	RM 2702-03 CC WU BLDG 302-8 HENNESSY RD WANCHAI HK	277,988	控股
禾邦蘇州	2002.1.16	江蘇省蘇州相城區黃埭鎮潘 陽工業園春秋路5號	360,643	生產銷售電子 之元器件
禾邦中國	2007.3.13	江蘇省無錫市錫山區經濟開 發區安鎮安泰一路81號	535,527	生產銷售電子 之元器件
佳邦貿易	2006.6.1	江蘇省蘇州市相城區黃埭鎮 潘陽工業園春秋路5號	23,179	銷售電子之元 器件
禾邦貿易	2011.11.16	江蘇省蘇州工業園區現代大 道88號現代物流大廈19樓 1989室	9,463	銷售電子之元 器件
禾邦電子香港	2012.3.23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20-8集 成中心2702-03室	122,240	控股
台灣禾邦電子	2018.10.29	苗栗縣竹南鎮科義街38號1 樓	122,240	電子產品製造 及銷售

3.依公司法第369條之2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此情事。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Inpaq (BVI) Ltd.	董事	鄭敦仁	28,309	100%
Inpaq Cayman	董事	鄭敦仁	20,150	100%
禾邦香港	法定代表人	鄭敦仁	66,858	100%
禾邦蘇州	法定代表人	鄭敦仁	-	100%
禾邦中國	法定代表人	鄭敦仁	-	100%
佳邦貿易	法定代表人	鄭敦仁	-	100%
禾邦貿易	法定代表人	鄭敦仁	-	100%
禾邦電子香港	法定代表人	鄭敦仁	-	100%
台灣禾邦電子	法定代表人	鄭敦仁	-	100%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情形：無此情事。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每股盈 餘(元)
Inpaq (BVI) Ltd.	910,735	1,906,239	0	1,906,239	0	(66)	284,688	10.06
Inpaq Cayman	643,597	1,894,316	4,256	1,890,060	16,033	(20,273)	284,830	14.14
禾邦香港	277,988	5,793	0	5,793	0	(70)	(272)	-
禾邦蘇州	360,643	2,248,305	866,709	1,381,596	2,540,322	343,637	336,526	註
禾邦中國	535,527	1,004,220	560,868	443,352	627,335	(6,796)	(30,809)	註
佳邦貿易	23,179	3,206	248	2,958	0	(170)	(208)	註
禾邦貿易	9,463	52,991	34,347	18,644	117,579	1,549	2,107	註
禾邦電子香 港	122,240	121,990	0	121,990	0	0	(250)	註
台灣禾邦	122,240	122,089	100	121,989	0	(131)	(251)	註

註：無發行股數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第69-129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 目	董事會決議日期:107年4月30日 數額:不超過45,000,000股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07年6月11日股東會通過於發行股數不超過45,000仟股額度內，視資本市場狀況，授權董事會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預計分一次或二次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p>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以107年6月19日為定價日。依據107年6月11日股東會決議，私募參考價格之計算標準，係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訂定之：</p> <p>A. 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50.87元。</p> <p>B.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47.25元。</p> <p>以上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新台幣50.87元為參考價格。實際發行價格為新台幣40.70元，為參考價格之80.01%，符合股東會通過實際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原則。</p> <p>本案私募價格之訂價方式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並考量公司未來展望以及私募有價證券之轉讓時點、對象及數量均有嚴格限制，且三年內不得洽辦上櫃掛牌，流動性較差等因素，故本案私募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對股東權益不致有重大影響。</p>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本案私募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1年6月13日(91)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5號令規定之特定人，本案私募應募人以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考量資本市場狀況、發行成本、私募方式之籌資時效性及可行性，以及私募股票有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限制等因素，較可確保並強化與策略性投資人間更緊密的長期合作關係，故本次不採用公開募集而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07年6月19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 司關 係	參與公 司經 營 情形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符合證交法第 43條-6規定	45,000,000股	無	董事長
實際認購價格	每股新台幣40.7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實際發行價格為新台幣40.70元，為參考價格之80.01%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私募股票有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限制等因素，且對應募人資格有嚴格限制，故對股東權益有一定保障。另本次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建立雙方策略合作聯盟，降低公司之經營風險；另一方面充實營運資金，提升本公司未來營運績效之效益，有利公司穩定長遠發展，對股東權益有正面助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已全數用於充實公司營運資金。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增加公司營運資金，有效改善財務結構並提升公司淨值；透過本次策略聯盟，目前已開始雙方經營階層與研發團隊的小組合作，針對產品組合的互補性，強化產品的深度及廣度，期能搶奪產品市佔率，且預期在資源整合後，本公司營運在成本及競爭力能夠進一步強化，為股東創造更高的價值。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之方法及年限：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3~50 年

(2)機器設備：3~8 年

(3)其他設備：3~8 年

(4)租賃改良：2~9 年

(5)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機電動力設備及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50 年及 20 年予以計提折舊。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二)本公司有無採用避險會計及其目標與方法：

本公司並無採用避險會計，故不適用。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重大影響之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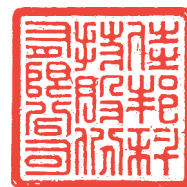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皆已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日期	事項
107/03/16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07/03/16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106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
107/03/16	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
107/03/16	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二十五條一項第三款及第四款規定公告
107/03/16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召開 107 年股東常會
107/03/16	代子公司禾邦電子(蘇州)公司公告成立禾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107/03/16	代子公司禾邦電子(香港)有限公司公告成立台灣禾邦電子有限公司

日期	事項
107/04/13	本公司有價證券近期多次達公佈注意交易資訊標準，故公告相關訊息，以利投資人區別瞭解
107/04/30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新增資金貸與持股 100%子公司(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以上。
107/04/30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新增資金貸與持股 100%子公司(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以上。
107/04/30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07/04/30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召開 107 年股東常會(新增議案)
107/04/30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
107/05/22	公告本公司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
107/06/11	公告本公司 107 年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
107/06/19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私募普通股定價相關事宜
107/06/27	公告本公司董事辭任
107/06/27	公告本公司法人監察人辭任
107/07/05	公告本公司決議除息基準日
107/07/06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召開 107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107/07/27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07/07/27	公司董事會決議增加投資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事宜公告
107/08/22	公告本公司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
107/08/24	公告本公司 107 年股東臨時會重要決議事項
107/08/24	公告本公司股東臨時會董事及監察人補選當選名單
107/08/24	公告本公司股東臨時會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107/08/24	公告本公司法人董事指派代表人
107/08/24	公告本公司法人監察人指派代表人
107/08/24	公告本公司董事長變動
107/08/24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續聘鄭敦仁董事為本公司執行長案
107/09/19	公告本公司更換股務代理機構業經集保公司准予備查
107/10/08	公告本公司發言人、財務主管及會計主管異動
107/11/01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08/01/25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新增資金貸與持股 100%子公司(台灣禾邦電子有限公司)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以上。
108/02/21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08/02/21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08/02/21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107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
108/03/25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08/03/25	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
108/03/25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
108/03/25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召開 108 年股東常會
108/03/25	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二十五條一項第四款規定公告

日期	事項
108/03/26	公告本公司法人董事改派代表人
108/04/26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新增資金貸與持股 100%子公司(禾邦電子(蘇州)有限公司)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以上。
108/04/26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新增資金貸與持股 100%子公司(禾邦電子(中國)有限公司)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以上。
108/04/26	公告本公司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培真



執行長：鄭敦仁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刊印